

中
国
古
典
名
著
青
革
果
电
子
图
书
系
列

沈括 著



梦溪笔谈



(下)

梦溪笔谈

(下)

〔北宋〕沈括著

目 录

卷二十五 杂志二	156
卷二十六 药议	167
补笔谈卷一 故事	174
辨证	176
乐律	180
补笔谈卷二 象数	185
官政	192
权智	193
艺文	196
器用	197
补笔谈卷三 异事	199
杂志	200
药议	205
续笔谈十一篇	213

卷二十五

杂志二

宣州宁国县多积首蛇，其长盈尺，黑鳞白章，两首文彩同，但一首逆鳞耳。人家庭槛间，动有数十同空，略如蚯蚓。

太子中允关杞曾提举广南西路常平仓，行部邕管，一吏人为虫所毒，举身溃烂。有一医言能治。呼使视之，曰：“此为天蛇所螫，疾已深，不可为也。”乃以药傅其创，有肿起处，以钳拔之。有物如蛇，凡取十余条而疾不起。又余家祖莹在钱塘西溪，尝有一田家，忽病癱，通身溃烂，号呼欲绝。西溪寺僧识之，曰：“此天蛇毒耳，非癱也，取木皮煮，饮一斗许，令其恣饮。初识疾减半，两三日顿愈。验其木，乃今之秦皮也。然不知天蛇何物。或云：“草间黄花蜘蛛是也。人遭其螫，仍为露水所濡，乃成此疾。”露涉者亦当戒也。”

天圣中，侍御史知杂事章频使辽，死于虏中。虏中无棺槨，举至范阳方就殓，自后辽人常造数漆棺，以银饰之，每有使人入境，则载以随行，至今为例。

景祐中，党项首领赵德明卒，其子元昊嗣立。朝廷遣郎官杨告入蕃吊祭。告至其国中，元昊迁延遥立，屡促之，然后至前受诏。及拜起，顾其左右曰：“先王大错！有国如此，而乃臣属于人。”既而飨告于厅，其东屋后若干百人锻声。告

明知其有异志，还朝，秘不敢言。未几，元昊果叛。其徒遇乞，先创造蕃书，独居一楼上，累年方成，至是献之。元昊乃改元，制衣冠、礼乐，下令国中，悉用蕃书、胡礼，自称大夏。朝廷兴师问罪，弥岁，虏之战士益少，而旧臣宿将如刚浪、遇、野利辈，多以事诛，元昊力孤，复奉表称蕃。朝廷因赦之，许其自新。元昊乃更称兀卒曩宵。庆历中，契丹举兵讨元昊，元昊与之战，屡胜，而契丹至者日益加众。元昊望之，大骇曰：“何如此之众也？”乃使人行成，退数十里以避之。契丹不许，引兵压西师阵。元昊又为之退舍，如是者三。凡退百余里，每退必尽焚其草莱。契丹之马无所食，因其退，乃许平。元昊迁延数日，以老北师。契丹马益病，亟发军攻之，大败契丹于金肃城，获其伪乘舆、器服、子婿、近臣数十人而还。先是，元昊后房生一子，曰甯令受。“甯令”者，华言大王也。其后又纳没臧讹喙之妹，生谅祚而爱之。甯令受之母恚忌，欲除没臧氏，授戈于甯令受，使图之。甯令受间入元昊之室，卒与元昊遇，遂刺之，不殊而走。诸大佐没臧讹喙辈仆甯令，枭之。明日，元昊死，立谅祚，而舅讹喙相之。有梁氏者，其先中国人，为讹喙子妇。谅祚私焉，日视事于国，夜则从诸没臧氏。讹喙怒甚，谋伏甲梁氏之宫，须其入以杀之。梁氏私以告谅祚，乃使召讹喙，执于内室。没臧，强宗也，子弟族人在外者八十余人；悉诛之，夷其宗。以梁氏为妻，又命其弟乞埋为家相，许其世袭。谅祚凶忍，好为乱。治平中，遂举兵犯庆州大顺城。谅祚乘骆马，张黄屋，自出督战。陴者缘弩射之中，乃解围去。创甚，驰入一佛祠。有牧牛儿不得出，惧伏佛座下，见其脱靴，血涴于踝，使人

裹创昇载而去。至其国，死。子秉常立，而梁氏自主国事。梁乞埋死，其子移逋继之，谓之没甯令。“没甯令”者，华言天大王也。秉常之世，执国政者有嵬名浪遇，元昊之弟也，最老于军事；以不附诸梁，迁下治而死。存者三人，移逋以世袭居长契，次曰都罗马尾，又次曰关萌讹，略知书，私侍梁氏。移逋、萌讹皆以昵倅进，唯马尾粗有战功，然皆庸才。秉常荒孱，梁氏自主兵，不以属其子。秉常不得志，素慕中国。有李青者，本秦人，亡虏中。秉常昵之，因说秉常以河南归朝廷。其谋洩，青为梁氏所诛，而秉常废。

古人论茶，唯言阳羡、顾渚、天柱、蒙顶之类，都未言建溪。然唐人重串茶粘黑者，则已近乎“建饼”矣。建茶皆乔木；吴、蜀、淮南唯丛荈而已，品自居下。建茶胜处曰郝源、曾坑，其间又岔根、山顶二品尤胜。李氏时号为北苑，置使领之。

信州铅山县有苦泉，流以为涧。挹其水熬之，则成胆矾。烹胆矾则成铜；熬胆矾铁釜，久之亦化为铜。水能为铜，物之变化，固不可测。按《黄帝素问》有“天五行，地五行，土之所在天为湿，土能生金石，湿亦能生金石，”此其验也。又石穴中水，所滴皆为钟乳、殷孽。春秋分时，汲井泉则结石花；大瀕之下，则生阴精石，皆湿之所化也。如木之气在天为风，木能生火，风亦能生火。盖五行之性也。

古之节如今之虎符，其用则有圭璋龙虎之别，皆椟，将之英荡是也。汉人所持节，乃古之旄也。余在汉东，得一玉琥，美玉而微红，酣酣如醉肌，温润明洁，或云即玫瑰也。古人有以为币者，《春官》“以白琥礼西方”是也。有以为货者，

《左传》“加以玉琥二”是也。有以为瑞节者，”山国用虎节”是也。

国朝汴渠，发京畿辅郡三十余县夫，岁一浚。祥符中，阁门祗候使臣谢德权领治京畿沟洫，权借浚汴夫。自尔后三岁一浚，始令京畿民官皆兼沟洫河道，以为常职。久之，治沟洫之工渐弛，邑官徒带空名，而汴渠有二十年不浚，岁岁堙淀。异时京师沟渠之水皆入汴，旧尚书省都堂壁记云，“疏治八渠，南入汴水”是也。自汴流堙定，亦城东水门下至雍丘、襄邑，河底皆高出堤外平地一丈二尺余。自汴堤下瞰，民居如在深谷。熙宁中，议改疏洛水入汴。余尝因出使，按行汴渠，自京师上善门量至泗州淮口，凡八百四十里一百三十步。地势，京师之地比泗州凡高十九丈四尺八寸六分。于京城东数里白渠中穿井，至三丈方见旧底。验量地势，用水平、望尺、斡尺量之，不能无小差。汴渠堤外，皆是出土故沟，水令相通，时为一堰节其水；候水平，其上渐浅涸，则又为一堰，相齿如阶陛。乃量堰之上下水面，相高下之数会之，乃得地势高下之实。

唐风俗，人在远或闺门间，则使人传拜以为敬。本朝两浙仍有此俗。客至，欲致敬于闺闼，则立使人而拜之；使人入见所礼，乃再拜致命。若有中外，则答拜；使人出，复拜客，客与之为礼如宾主。庆历中，王君贶使契丹。宴君贶于混融江，观钓鱼。临归，戎主置君酒谓贶曰：“南北修好风岁久，恨不得亲见南朝皇帝兄。托卿为传一杯酒到南朝。”乃自起酌酒，容甚恭，亲授君贶举杯；又自鼓琵琶，上南朝皇帝千万岁寿。先是，戎主之弟宗元为燕王，有全燕之众，久畜

异谋。戎主恐其阴附朝廷，故特效恭顺。宗元后卒以称乱诛。

潘阆字逍遙。咸平间有诗名。与钱易、许洞为友，狂放不羈。尝为诗曰：“散拽禅师来蹴踘，乱拖游女上秋千。”此其自序之实也。后坐户多逊党亡命，捕迹甚急，阆乃变姓名，僧服入中条山。许洞密赠之诗曰：“潘逍遙，平生才气如天高。仰天大笑无所惧，天公嗔尔口呶呶。罚教临老投补衲，归中条。我愿中条山神镇长在，驱雷叱电依前赶出这老怪。”后会赦，以四门助教召之，阆乃自归，送信州安置。仍不惩艾，复为《扫市舞》词曰：“出砒霜，价钱可。赢得拨灰兼弄火。畅杀我。”以此为士人不齿，放弃终身。

江湖间唯畏大风度。冬月风作有渐，船行可以为备；唯盛夏风起于顾盼间，往往罹难。曾闻江国贾人有一术，可免此患。大凡夏月风景，须作于午后。欲行船者，五鼓初起，视星月明洁，四际至地，皆无云气，便可行；至于巳时即止。如此，无复与暴风遇矣。国子博士李元规云：“平生游江湖，未尝遇风，用此术。”

余使虏，至古契丹界，大薊芨如车盖。中国无此大者。其地名薊，恐其因此也，如扬州宜杨、荊州宜荆之类。荆或为楚，楚亦荆木之别名也。

刁约使契丹，戏为四句诗曰：“坤燕移离毕，看房贺跋支。饯行三匹裂，密赐十貔狸。”皆纪实也。移离毕，官名，如中国执政官。加跋支，如执衣防阁。匹裂，小木罿，以色绫木为之，如黄漆。貔狸，形如鼠而大，穴居，食果谷，嗜肉，狄人为珍膳，味如獐子而脆。

世传江西人好讼，有一书名《邓思贤》，皆讼牒法也。其

始则教以侮文；侮文不可得，则欺诬以取之；欺诬不可得，则求其罪劫之。盖思贤，人名也，人传其术，遂以之名书。村校中往往以授生徒。

蔡君謨尝书小吴笺云：“李及知杭州，市《白集》一部，乃为终身之恨，此君殊清节，可为世戒。张乖崖镇蜀，当遨游时，士女环左右，终三年未尝回顾。此君殊重厚，可以为薄夫之检押。”此帖今在张乖崖之孙尧夫家。余以谓买书而为终身之恨，近于过激。苟其性如此，亦可尚也。

陈文忠为枢密，一日，日欲没时，忽有中人宣召。既入右掖，已昏黑，遂引入禁中。屈曲行甚久，时见有帘帏、灯烛，皆莫知何处。已而到一小殿，殿前有两花槛，已有数人先至，皆立廷中。殿上垂帘，蜡烛十余炬而已。相继而至者凡七人，中使乃奏班齐。唯记文忠、丁谓、杜镐三人，其四人忘之。杜镐时尚为馆职。良久，乘舆自宫中出，灯烛亦不过数十而已。宴具甚盛。卷帘，令不拜，升殿就坐。御座设于席东，设文忠之坐于席西，如常人宾主之位。尧叟等皆惶恐不敢就位，上宣喻不已，尧叟恳陈“自古未有君臣齐列之礼”，至于再三。上作色曰：“本为天下太平，朝廷无事，思与卿等共乐之。若如此，何如就外朝开宴？今日只是宫中供办，未尝命有司，亦不召中书辅臣。以卿等机密及文馆职任侍臣无嫌，且欲促坐语笑，不须多辞。”尧叟等皆趋下称谢，上急止之曰：“此等礼数，且皆置之。”尧叟悚慄危坐，上语笑极欢。酒五六行，膳具中各出两绛囊，置群臣之前，皆大珠也。上曰：“时和岁丰，中外康富，恨不得与卿等日夕相会。太平难遇，此物助卿等燕集之费。”群臣欲起谢，上云：“且

坐，更有。”如是酒三行，皆有所赐，悉良金重宝。酒罢，已四鼓，时人谓之“天子请客”。文惠之子述古得于文忠，颇能道其详，此略记其一二耳。

关中无螃蟹。元丰中，余在陕西，闻秦州人家收得一乾蟹。土人怖其形状，以为怪物。每人家有病虐者，则借去挂门户上，往往遂差。不但人不识，鬼亦不识也。

丞相陈秀公治第于润州，极为闳壮，池馆绵亘数百步。宅成，公已疾甚，唯肩舆一登西楼而已。人谓之“三不得”：居不得，修不得，卖不得。

福建剧贼廖恩，聚徒千余人，剽掠市邑，杀害将吏，江浙为之搔然。后经赦宥，乃率其徒首降，朝廷补恩右班殿直，赴三班院候差遣。时坐恩黜免者数十人。一时在铨班叙录其脚色，皆理私罪或公罪，独恩脚色称：“出身以来，并无公私过犯。”

曹翰围江州三年，城将陷，太宗嘉其尽节于所事，遣使喻翰：“城下日，拒命之人尽赦之。”使人至独木渡，大风数日，不可济。及风定而济，则翰已屠江州无遗类，适一日矣。唐吏部尚书张嘉福奉使河北，逆韦之乱，有敕处斩，寻遣使人赦之。使人马上昏睡，迟行一驿，比至，已斩讫。与此相类，得非有命欤？

庆历中，河北大水，仁宗忧形于色。有走马承受公事使臣到阙，即时召对，问：“河北水灾何如？”使臣对曰：“怀山襄陵。”又问：“百姓如何？”对曰：“如丧考妣。”上默然。既退，即诏门：“今后武臣上殿奏事，并须直说，不得过为文饰。”至今门有此条，遇有合奏事人，即预先告示。

予奉使按边，始为木图，写其山川道路。其初遍履山川，旋以面糊木屑写其形势于木屑上。未几寒冻，木悄不可为，又熔蜡为之。皆欲其轻，易责故也。至官所，则以木刻上之。上召辅臣同观。乃诏边州皆为木图，藏于内府。

蜀中剧贼李顺，陷剑南、两川，关右震动。朝廷以为忧。后王师破贼，枭李顺，收复两川，书功行赏，子无间言。至景祐中，有人告李顺尚在广州，巡检使臣陈文琏捕得之，乃真李顺也，年已七十余。推验明白，囚赴阙，覆按皆实。朝廷以平蜀将士功赏已行，不欲暴其事。但斩顺，赏文琏二官，仍阁门祗候。文琏，泉州人，康定中老归泉州，余尚识之。文琏家有《李顺案款》，本末甚详。顺本味江王小博之妻弟，始王小博反于蜀中，不能抚其徒众，乃推顺为主。顺初起，悉召乡里富人大姓，令具其家所有财粟，据其生齿足用之外，一切调发，大赈贫乏；录用材能，存抚良善；号令严明，所至一无所犯。时两蜀大饥，旬日之间，归之者数万人，所向州县，开门延纳，传檄所至，无复完垒。及败，人尚怀之。故顺得脱去三十多年，乃始就戮。

交趾乃汉、唐交州故地。五代离乱，吴文昌始据安南，稍侵交、广之地。其后文昌为丁琏所杀，复有其地。国朝开宝六年，琏初归附，授静海军节度使；八年，封交趾郡王。景德元年，土人黎桓杀琏自立；三年，桓死，安南大乱，久无酋长。其后国人共立闽人李公蕴为主。天圣七年，公蕴死，子德政立。嘉祐六年，德政死，子日尊立。自公蕴据安南，始为边患，屡将兵入寇。至日尊，乃僭称“法天应运崇仁至道庆成龙祥英武睿文尊德圣神皇帝”，尊公蕴为“太祖神武皇

帝”，国号大越。熙宁元年，伪改元宝象；次年又改神武。日尊死，子乾德立，以宦人李尚吉与其母黎氏号燕莺太妃同主国事。熙宁八年，举兵隐邕、钦、廉三州。九年，遣宣徽使郭促通、天章阁待制赵公才讨之，拔广源州，擒酋领刘纪，焚甲峒，破机郎、决里，至富良江。尚吉遣王子洪真率众来拒，大败之，斩洪真，众歼于江上，乾德乃降。是时，乾德方十岁，事皆制于尚吉。广源州者，本邕州羁縻。天圣七年，首领侬存福归附，补存福邕州卫职，转运使章频罢遣之，不受其地，存福乃与其子智高东掠笼州，有之七源。存福因其乱，杀其兄，率土人刘川，以七源州归存福。庆历八年，智高自领广源州，渐吞灭右江、田州一路蛮峒。皇祐元年，邕州人殿中丞昌协奏乞招收智高，不报。广源州孤立，无所归。交趾覩其隙，袭取存福以归。智高据州不肯下，反欲图交趾；不克，为交人所攻，智高出奔右江文村，具金函表投邕州，乞归朝廷；邕陈拱拒不纳。明年，智高与其匹卢豹、黎貌、黄仲卿、廖通等拔横山寨入寇，陷邕州，入二广。及智高败走，卢豹等收其余众，归刘纪，下广河。至熙宁二年，豹等归顺。未几，复叛从纪。至大军南征，郭帅遣别将燕达下广源，乃始得纪，以广源为顺州。甲峒者，交趾大聚落，主者甲承贵，娶李公蕴之女，改姓甲氏。承贵之子绍泰，又娶德政之女。其子景隆，娶日尊之女。世为婚姻，最为边患。自天圣五年，承贵破太平寨，杀寨主李绪。嘉祐一年，绍泰又杀永平寨主李德用，屡侵边境。至熙宁大举，乃讨平之，收隶机郎县。

太祖朝，常戒禁兵之衣，长不得过膝；买鱼肉及酒入营门者，皆有罪。又制更戍之法，欲其习山川劳苦，远妻孥怀

土之恋。兼外戍之日多，在营之日少，人人少子，而衣食易足。又京师卫兵请粮者，营在城东者，即令赴城西仓；在城西者，令赴城东仓；仍不许佣僦车脚，皆须自负。尝亲登右掖门观之。盖使之劳力，制其骄惰。故士卒衣食无外慕，安辛苦而易使。

青堂羌本吐蕃别族。唐末，蕃将尚恐热作作乱，率众归中国，境内离散。国初，有胡僧立遵者，乘乱挟其主箋逋之子唃厮囉，东据宗哥邈川城。唃厮囉人号瑕萨箋逋者，胡言“赞普”也。唃厮，华言“佛”也；唃，华言“男”也。自称佛男，犹中国之称天子也，立遵姓李氏，唃厮囉立，立遵与邈川首领温音温反。逋相之，有汉陇西、南安、金城三郡之地，东西二千余里。宗哥邈川，即所谓“三河间”也。祥符九年，立遵与唃厮囉引众十万寇边，入古渭州，知秦州曹玮攻败之，立遵归乃死。唃厮囉妻李氏，立遵之女也，生二子，曰瞎毡、磨毡角。立遵死，唃厮囉更取乔氏，生子董毡，取契丹之女为妇。李氏失宠，去为尼；二子亦去其父，瞎毡居河州，磨毡角居邈川。唃厮囉往来居青堂城。赵元昊叛命，以兵遮厮囉，遂与中国绝。屯田员外郎刘涣献议通唃厮囉，乃使涣出古渭州，循末邦山，至河州国门寺，绝河，逾廊州，至青堂，见唃厮囉，授以爵命，自此复通。磨毡角死，唃厮囉复取邈川城，收磨毡角妻子，质于结罗城。唃厮囉死，子董毡立，朝廷复授以爵命。瞎毡有子木征，木征者，华言“龙头”也。以其唃厮囉嫡孙，昆弟行最长，故谓之“龙头”。羌人语倒，谓之“头龙”。瞎毡死，青堂首领瞎药鸡罗及胡僧鹿尊共立之，移居滔山。董毡之甥瞎征伏，羌蕃部李铖星子之

也，与木征不协，其舅李笃毡挟瞎征居结古野反。河，瞎征数与笃毡及沈千族首领常尹丹波合兵攻木征，木征去，居安乡城。有巴斯温者，唃氏族子，先居结罗城，其后稍强。董毡河南之城遂三分：巴欺温、木征居洮河涧，瞎征居结河，董毡独有河北之地。熙宁五年秋，王子醇引兵，始出路骨山，拔香子城，平河州。又出马兰州，擒木征母弟结吴叱，破洮州，木征之弟已毡角降。尽得河南熙、河、洮、岷、叠、宕六州之地，自临江寨至安乡城，东西一千余里，降蕃户三十余万帐。明年，瞎木征降，置熙河路。

范文正常言：史称诸葛亮能用度外人。用人者莫不欲尽天下之才，常患近己之好恶而不自知也；能用度外人，然后能周大事。

元丰中，夏戎之母梁氏遣将引兵卒，至保安军顺宁寨，围之数重。时寨兵至少，人心危惧。有倡姥李氏，得梁氏阴事甚详，乃掀衣登陴，抗声骂之，尽发其私。虏人皆掩耳，并力射之，莫能中。李氏言愈丑，虏人度李终不可得，恐具得罪，遂托以他事，中夜解去。鸡鸣狗盗皆有所用，信有之。

宋宣献博学，喜藏异书，皆手自校雠。常谓“校书如扫尘，一面扫，一面生。故有一书每三四校，犹有脱缪”。

卷二十六

药 议

古方言“云母粗服，则著人肝肺不可去”。如枇杷、狗脊毛不可食，皆云“射入肝肺”。世俗似此之论甚多，皆谬说也。又言“人有水喉、食喉、气喉”者，亦谬说也。世传《欧希范真五脏图》，亦画三喉，盖当时验之不审耳。水与食同咽，岂能就口中遂分入二喉？人但有咽、有喉二者而已。咽则纳饮食，喉则通气。咽则咽入胃脘，次入胃中，又次入广肠，又次入大小肠；喉则下通五脏，为出入息。五脏之含气呼吸，正如治家之鼓鞴。人之饮食药饵，但自咽入肠胃，何尝能至五脏？凡人之肌骨、五脏、肠胃虽各别，其入肠之物，英精之气味，皆能洞达，但滓秽即入二肠。凡人饮食及服药既入肠，为真气所蒸，英精之气味，以至金石之精者，如细研硫黄、朱砂、乳石之类，凡能飞走融结者，皆随真气洞达肌骨，犹如天地之气，贯穿金石土木，曾无留碍。自馀顽石草木，则但气味洞达耳。及其势尽，则滓秽传入大肠，润湿渗入小肠，此皆败物，不复能变化，惟当退洩耳。凡所谓某物入肝，某物入肾之类，但气味到彼耳，凡质岂能至彼哉？此医不可不知也。

余集《灵苑方》，论鸡舌香以为丁香母，盖出陈氏《拾

遗》。今细考之，尚未然。按《齐民要术》云：“鸡舌香，世以其似丁子，故一名丁子香。”即今丁香是也。《日华子》云：“鸡舌香，治口气。”所以三省故事，郎官日含鸡舌香，欲其奏事对答，其气芬芳。此正谓丁香治口气，至今方书为然。又古方五香连翘汤用鸡舌香，《千金》五香连翘汤无鸡舌香，却有丁香，此最为明验。《新补本草》又出丁香一条，盖不曾深考也。今世所用鸡舌香，乳香中得之，大如山茱萸，剗开，中如柿核，略无气味。以治疾，殊极乘谬。

旧说有“药用一君、二臣、三佐、五使”之说。其意以谓药虽众，主病者专在一物，其他则节级相为用，大略相统制，如此为宜，不必尽然也。所谓君者，主此一方者，固无定物也。《药性论》乃以众药之和厚者定以为君，其次为臣、为佐，有毒者多为使，此谬说也。设若欲攻坚积，如巴豆辈，岂得不为君哉！

金罌子止遗洟，取其温且涩也。世之用金罌者，待其红熟时，取汁熬膏用之，大误也。红则味甘，熬膏则全断涩味，都失本性。今当取半黄时采，干，捣末用之。

汤、散、丸，各有所宜。古方用汤最多，用丸、散者殊少。煮散古方无用者，唯近世人为之。本体欲达五脏四肢得莫如汤，欲留膈胃中者莫如散，久而后散者莫如丸。又无毒者宜汤，小毒者宜散，大毒者须用丸。又欲速者用汤，稍缓者用散，甚缓者用丸。此其大概也。近世用汤者全少，应汤者皆用煮散。大率汤剂气势完壮，力与丸、散倍蓰。煮散者一啜不过三五钱极矣，比功较力，岂敌汤势？然汤既力大，则不宜有失消息。用之全在良工，难可定论拘也。

古法采草药多用二月、八月，此殊未当。但二月草已芽，八月苗未枯，采掇者易辩识耳，在药则未为良时。大率用根者，若有宿根，须取无茎叶时采，则津泽皆归其根。欲验之，但取芦菔、地黄辈观，无苗时采，则实而沉；有苗时采，则虚而浮。其无宿根者，即候苗成而未有花时采，则根生已足而又未衰。如今之紫草，未花时采，则根色鲜泽；花过而采，则根色黯恶，此其效也。用叶者取叶初长足时，用芽者自从本说，用花者取花初敷时，用实者成实时采。皆不可限以时月。缘土气有早晚，天时有愆伏。如平地三月花者，深山中则四月花。白乐天《游大林寺》诗云：“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盖常理也，此地势高下之不同也。始筀竹笋，有二月生者，有三四月生者，有五月方生者，谓之晚筀；稻有七月熟者，有八九月熟者，有十月熟者，谓之晚稻。一物同一畦之间，自有早晚，此物性之不同也。岭、峤微草，凌冬不凋，并、汾乔木，望秋先陨；诸越则桃李冬实，朔漠则桃李夏荣，此地气之不同。一亩之稼，则粪溉者先牙；一丘之禾，是后种者晚实，此人力之不同也。岂可一切拘以定月哉！

《本草注》：“橘皮味苦，柚皮味甘”。此误也。柚皮极苦，不可向口，皮甘者乃橙耳。

按《月令》：“冬至麋角解，夏至鹿角解”。阴阳相反如此。今人用麋、鹿茸作一种，殆疏也。又的刺麋、鹿血以代茸，云“茸亦血耳”，此大误也。窃详古人之意，凡含血之物，肉差易长，其次筋难长，最后骨难长。故人自胚胎至成人，二十年骨髓方坚。唯麋角自生至坚，无两月之久，大者乃重二十

余斤，其坚如石。计一昼夜须生数两。凡骨之顿成生长，神速无甚于此。虽草木至易生者，亦无能及之。此骨血之至强者，所以能补骨血，坚阳道，强精髓也。头者诸阳之会，众阳之聚，上钟于角，岂可与凡血为比哉！麋茸利补阳，鹿茸利补阴。凡用茸，无乐大嫩。世谓之“茄子茸”，但珍其难得耳，其实少力。坚者又太老。唯长数寸，破之肌如朽木，茸端如玛瑙、红玉者，最善。又北方戎狄中有麋、麅、麈。驼鹿极大而色苍，尻黄而无斑，亦鹿之类。角大而有文，莹莹如玉，其茸亦可用。

枸杞，陕西极边生者，高丈余，大可作柱，叶长数寸，无刺，根皮如厚朴，甘美异于他处者。《千金翼》云：“甘州者为真，叶厚大者是。”大体出河西诸郡。其次江池间圩埂上者。实圆如樱桃，全少核。暴乾如饼，极膏润有味。

“淡竹”对“苦竹”为文。除苦竹外，悉谓之淡竹，不应别有一品谓之淡竹。后人不晓，于《本草》内别疏淡竹为一物。今南人食笋有苦笋、淡笋两色，淡笋即淡竹也。

东方、南方所用细辛，皆杜衡也，又谓之马蹄香也：黄白，拳局而脆，乾则作团，非细辛也。细辛出华山，极细而直，深紫色，味极辛，嚼之习习如椒，其辛更甚于椒。故《本草》云：“细辛，水渍令直。”是以杜衡伪为之也。襄、汉间又有一种细辛，极细而直，色黄白，乃是鬼督邮，亦非细辛也。

《本草注》引《尔雅》云：“薑，大苦。”注：“甘草也。蔓延生，叶似荷，茎青赤。”此乃黄药也，其味极苦，故谓之大苦，非甘草也。甘草枝叶悉如槐，高五六尺，但叶端微尖而

糙涩，似有白毛，实作角生，如相思角，四五角作一本生，熟则角坼。子如小匾豆，极坚，齿啮不破。

胡麻直是今油麻，更无他说，余已于《灵苑方》论之。其角有六棱者，有八棱者。中国之麻，今谓之大麻是也。有实为苴麻；无实为枲麻，又曰牡麻。张骞始自大宛得油麻之种，亦谓之麻，故以“胡麻”别之，谓汉麻为“大麻”也。

赤箭，即今之天麻也。后人既误出天麻一条，遂指赤箭别为一物。既无此物，不得已又取天麻苗为之，滋为不然。《本草》明称“采根阴乾”，安得以苗为之？草药上品，除五芝之外，赤箭为第一。此神仙补理、养生上药。世人惑于天麻之说，遂止用之治风，良可惜哉。或以谓其茎如箭，既言赤箭，疑当用茎，此尤不然。至如鸢尾、牛膝之类，皆谓茎叶有所似，用则用根耳，何足疑哉！

地菘即天名精也。世人既不识天名精，又妄认地菘为火葵；《本草》又出鹤虱一条，都成纷乱。今按，地菘即天名精，盖其叶似菘，又似名精，名精即蔓菁也。故有二名。鹤虱即其实也。世间有单服火葵法，乃是服地菘耳，不当用火葵。火葵，《本草》名稀葵，即是猪膏苗。后人不识，亦重复出之。

南烛草木，记传、《本草》所说多端，多少有识者。为其作青精饭，色黑，乃误用乌柏为之，全非也。此木类也，又似草类，故谓之南烛草木，今人谓之南天烛者是也。南人多植于延槛之间，茎如蒴藋，有节；高三四尺，庐山有盈丈者。叶微似棟而小。至秋则实赤如丹。南方至多。

太阴玄精，生解州盐泽大瀗中，沟渠土内得之。大者如杏叶，小者如鱼鳞，悉皆六角，端正如刻，正如龟甲。其裙

欄小墮，其前则下剗，其后则上剗，正如穿山甲相掩之处全是龟甲，更无异也。色绿而莹彻；叩之则直理而折，莹明如鉴；折处亦六角，如柳叶。火烧过则悉解折，薄如柳叶，片片相离，白如霜雪，平治可爱。此乃稟积阴之气凝结，故皆六角。今天下所用玄精，乃绛州山中所出绛石耳，非玄精也。楚州盐城古盐仓下土中，又有一物，六棱，如马牙硝，清莹如水晶，润泽可爱，彼方亦各太阴玄精，然喜暴润，如盐碱之类。唯解州所出者为正。

稷乃今之穄也。齐、晋之人谓即、积皆曰“祭”，乃其土音，乃无他义也。《本草注》云：“又名糜子。”糜子乃黍属。《大雅》：“维秬维秠，维糜维芑。”秬、秠、糜、芑皆黍属，以色别，丹黍谓之糜，音门。今河西人用糜字而音糜。

苦耽即《本草》酸浆也。《新集本草》又重出苦耽一条。河西番界中，酸浆有盈丈者。

今之苏合香，如坚木，赤色，又有苏合油，如橡胶，今多用此为苏合香。按刘梦得《传信方》用苏合香云：“皮薄，子如金色，按之即少，放之即起，良久不定如虫动。气烈者佳也。”如此则全非今所用者，更当精考之。

薰陆即乳香也。本名薰陆，以其滴下如乳头者，谓之乳头香；熔塌在地上者，谓之塌香。如腊茶之有滴乳、白乳之品，岂可各是一物？

山豆根味极苦，《本草》言味甘者，大误也。

蒿之类至多。如表蒿一类，自有两种：有黄色者，有青色者。《本草》谓之青蒿，亦恐有别也。陕西绥、银之间有青蒿，在蒿丛之间，时有一两株，迥然青色，土人谓之香蒿，茎

叶与常蒿悉同，但常蒿色绿，而此蒿色青翠，一如松桧之色。至深秋，余蒿并黄，此蒿独青，气稍芬芳。恐古人所用，以此为胜。

按，文蛤即吴人所食花蛤也，魁蛤即车螯也，海蛤今不识。其生时但海岸泥沙中得之，大者如棋子，细者如油麻粒。黄、白或赤相杂，盖非一类。乃诸蛤之房，为海水砻砺光莹，都非旧质。蛤之属其类至多，房之持久莹洁者，皆可用，不适指一物，故通谓之海蛤耳。

今方家所用漏芦，乃飞廉也。飞廉一名漏芦，苗似箬叶，根如牛蒡、绵头者是也。采时用根。今闽中所用漏芦，茎如油麻，高六七寸，秋深枯黑如漆，采时用苗。《本草》自有条，正谓之漏芦。

《本草》所论赭魁，皆未详审，今赭魁南中极多，肤黑肌赤，似何首乌。切破，其中赤白理如槟榔。有汁赤如赭，南人以染皮制靴，闽、岭人谓之余粮。《本草》禹余粮注中所引，乃此物也。

古龙芮今有两种：水中生者叶光而末圆；陆生者叶毛而末锐。入药用生水者。陆生亦谓之天灸，取少叶揉系臂上，一夜作大泡如火烧者是也。

麻子，海东来者最胜，大如莲实，出屯罗岛。其次上郡、北地所出，大如大豆，亦善。其余皆下材。用时去壳，其法取麻子帛包之，沸汤中浸，候汤冷，乃取悬井中一夜，勿令著水。明日，日中暴干，就新瓦上轻搊，其壳悉解。簸扬取肉，粒粒皆完。

补笔谈卷一

故 事

故事，不御前殿，则宰相一员押常参官再拜而出。神宗初即位，宰相奏事，多至日晏。韩忠献当国，遇奏事退晚，即依旧例一面放班，未有著令。王乐道为御史中丞，弹奏语过当，坐谪陈州，自此令宰臣奏事至辰时未退，即一面放班，遂为定制。

故事，升朝官有父致仕，遇大礼则推恩迁一官，不增俸，熙宁中，张丞相果卿以太子太师致仕，用子荫当迁仆射。廷议以为执政官非可以子荫迁授，罢之。前两府致仕，不以荫迁官，自此始。

故事，初授从官、给谏未衣紫者，告谢日面赐金紫。何圣从在陕西就任除待制，仍旧衣绯。后因朝阙，值大宴，殿上独圣从衣绯；仁宗问所以，中筵起，乃赐金紫，遂服以就坐。近岁许冲元除知制诰，犹著绿，告谢日面赐银绯；后数日别因对，方赐金紫。

自国初以来，未尝御正衙视朝。百官辞见，必先过正衙，正衙即不御，但望殿两拜而出，别日却赴内朝。熙宁中，草视朝仪，独不立见辞谢班。正御殿日，却谓之“无正衙”；须候次日依前望殿虚拜，谓之“过正衙”。盖阙文也。

熙宁三年，召对翰林学士承旨王禹玉于内东门小殿。夜深，赐银台烛双引归院。

夏郑公为忠武军节度使，自河东中徙知蔡州，道经许昌。时李献臣为守，乃徙居他室，空使宅以待之；时以为知体。庆历中，张邓公还乡，过南阳。范文正公亦虚室以待之，盖以其国爵也。遂守为故事。

国朝仪制，亲王玉带不佩鱼。元丰中，上特制玉鱼袋，赐扬王、荆王施于玉带之上。

旧制，馆职自校勘以上，非特除者，皆先试，唯检讨不试。初置检讨官，只作差遣，未比馆职故也。后来检讨给职钱，并同带职在校勘之上，亦承例不试。

旧制，侍从官学士以上方腰金。元丰初，授陈子雍以馆职，使高丽，还除集贤殿修撰，赐金带。馆职腰金出特恩。非故事也。

今之门奖称“牒件状如前，谨牒”，此唐人都堂见宰相之礼。唐人都堂见宰相，或参辞谢事先具事因，申取处分。有非一事，故称“件状如前”。宰相状后判“引”，方许见。后人渐施于执政私弟。小说记施于私第，自李德裕始。近世谄敬者，无高下一例用之，谓之大状。余曾见白乐天诗稿，乃是新除寿州刺史李忘其名。门状，其前序住京因宜，及改易差遣数十言，其末乃言“谨祇候辞，某官”。至如稽首之礼，唯施于人君。大夫家臣不稽首，避人君也。今则虽交游皆稽首。此皆生于谄事上官者，始为流传，至今不可复革。

辨 证

今人多谓廊屋为庑。按《广雅》：“堂下曰庑。”盖堂下屋檐所覆处，故曰“立于庑下”。凡屋基皆谓之堂，廊檐之下亦得谓之庑，但庑非廊耳。至如今人谓两廊为东西序，亦非也，序乃堂上东西壁，在室之外者。序之外谓之荣，荣，屋翼也，今之两徘徊，又谓之两厦。四洋屋则谓之东西溜，今谓之“金厢道”者是也。

梓榆，南人谓之“朴”，齐鲁间人谓之“驳马”。驳马即梓榆也。南人谓之朴，朴亦言驳也，但声之讹耳。《诗》“隰有六驳”是也。陆玑《毛诗疏》：“檀木皮似系迷，又似驳马。人云‘斫檀不谛得系迷，系迷尚可得驳马’。”盖三木相似也。今梓榆皮甚似檀，以其班驳似马之驳者。今解《诗》用《尔雅》之说，以为“兽锯牙，食虎豹”，恐非也。兽，动物，岂常止于隰者？又与苞栎、苞棣、树棯非类，直是当时梓榆耳。

自古言楚襄王楚与神女遇，以《楚辞》考之，似未然。《高唐赋序》云：“昔者先王尝游高唐，怠而昼寝，梦见一妇人，曰：‘妾巫山之女也，为高唐之客。朝为行云，暮为行雨。’故立庙号为朝云。”其曰“先王尝游高唐”，则梦神女者怀王也，非襄王也。又《神女赋序》曰：“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浦，使玉赋高唐之事。其夜，王寢，梦与神女遇。王异之，明日以白玉。玉曰：‘其梦若何？’对曰：‘晡夕之后，精神恍惚，若有所熏，见一妇人，状甚奇异。’玉曰：‘状如何也？’王曰：‘茂矣，美矣，诸好备矣；盛矣，丽矣，难测究矣；环姿玮态，不可胜赞。’王曰：‘若此盛矣，试为寡人赋之。’以

文考之，所云“茂矣”至“不可胜赞”云云，皆王之言也。宋玉称叹之可也，不当却云：“王曰：‘若此盛矣，试为寡人赋之。’”又曰：“明日以白玉。”人君与其臣语，不当称白。又其赋曰：“他人莫睹，玉览其状，望余帷而延视兮，若流波之将澜。”若宋玉代王赋之若玉之自言者，则不当自云“他人莫睹，玉览其状。”即称“玉览其状”，即是宋玉之言也，又不知称余者谁也。以此考之，则“其夜王寝，梦与神女遇”者，“王”字乃“玉”字耳。“明日以白玉”者，以白王也。“王”与“玉”字误书之耳。前日梦神女者，怀王也；其夜梦神女者，宋玉也，襄王无预焉，从来枉受其名耳。

《唐书》载武宗宠王才人，尝欲以为皇后。帝寝疾，才人侍左右，熟视曰：“吾气奄奄，顾与汝辞，奈何？”对曰：“陛下万岁后，妾得一殉。”及大渐，审帝已崩，即自经于幄下。宣宗即位，嘉其节，赠贤妃。按李卫公《文武两朝献替记》云：“自上临御，王妃有专房之宠，以娇妒忤旨，日夕而殒。群情无不惊惧，以谓上成功之后，喜怒不测。”与《唐书》所载全别。《献替记》乃德裕手自记录，不当差谬。其书王妃之死，固已不同。据《献替记》所言，则王氏为妃久矣，亦非宣宗即位乃始追赠。按《张祐集》有《孟才人叹》一篇，其序曰：“武宗皇帝疾笃，迁便殿。孟才人以歌笙获宠者，密侍其右。上目之曰：‘吾当不讳，尔何为哉？’指笙囊泣曰：‘请以此就缢。’上悯然。复曰：‘妾尝艺歌，愿对上歌一曲，以泄其愤。’上以其恳，许之。乃歌一声《何满子》，气亟立殒。上令医候之，曰：‘脉尚温，而肠已绝。’”详此，则《唐书》所载者，又疑其孟才人也。

建茶之美者号“北苑茶”。今建州凤凰山，土人相传，谓之北苑，言江南尝置官领之，谓之北苑使。余因读《李后主人集》有《北苑诗》及《文苑纪》，知北苑乃江南禁苑，在金陵，非建安也。江南北苑使，正如今之内园使。李氏时有北苑使，善制茶，人竞贵之，谓之“北苑茶”。如今茶器中有“学士瓯”之类，皆因人得名，非地名也。丁晋公为《北苑茶录》云：“北苑，地名也，今曰龙焙。”又云：“苑者，天子园囿之名。此在列郡之东隅，缘何却名北苑？”丁亦自疑之。盖不知北苑茶本非地名，始因误传，自晋公实之于书，至今遂谓之北苑。

唐以来，土人文章好用古人语，而不考其意。凡说武人，多云“衣短后衣”，不知短后衣作何形制？短后衣出《庄子·说剑篇》，盖古之土人衣皆曳后，故时有衣短后之衣者。近世土庶人衣皆短后，岂复更有短后之衣！

班固论司马迁为《史记》，“是非颇谬于圣人，论大道则先黄老而后六经，序游侠则退处士而进奸雄，述货殖则崇势利而羞贫赋，此其蔽也。”余按后汉王允曰：“武帝不杀司马迁，使作谤书流于后世。”班固所论，乃所谓谤也，此正是迁之微意。凡《史记》次序、论论，皆有所指，不徒为之。班固乃讥迁“是非颇谬于圣贤”，论甚不款。

人语言中有“不”字可否世间事，未尝离口也，而字书中须读作“否”音也。若谓古今言音不同，如云“不可”，岂可谓之“否可”；“不然”岂可谓之“否然”；古人曰“否，不然也”，岂可曰“否，否然也。”古人言音，决非如此，止是字书谬误耳。若读《庄子》“不可乎不可”须云“否可”；读

《诗》须云“曷否肃雍”、“胡否饮焉”，如此全不近人情。

古人谓章句之学，谓分章摘句，则今之疏义是也。昔人有鄙章句之学者，以其不主于义理耳。今人或谬以诗赋声律为章句之学，误矣。然章句不明，亦所以害义理。如《易》云：“终日乾乾”，两乾字当为两句，上乾知至至之，下乾知终终之也。“王臣蹇蹇”，两蹇字为王与臣也。九五、六二，王与臣皆处蹇中。王任蹇者也，臣或为冥鸿可也。六二所以不去者，以应乎五故也。则六二之蹇，匪躬之故也。后人又改“蹇蹇”字为“蹇”，以蹇蹇比谔谔，尤为讹谬。“君子夬夬”，夬夬二义也，以义决其外，胜已之私于内也。凡卦名而重言之，皆兼上下卦，如“来之坎坎”是也。先儒多以为连语，如赜赜、哑哑之类读之，此误分其句也。又“履虎尾咥人凶”当为句。君子则 矣，保咎之有，况于凶乎？“自天祐之吉”当为句，非吉而利，则非所当祐也。《书》曰：“成汤既没，太甲元年。”孔安国谓：“汤没，至太甲方称元年。”按《孟子》，成汤之后，尚有外丙、促壬，而《尚书疏》非之。又或谓古书缺落，文有不具，以余考之，《汤誓》《仲虺之诰》《汤诰》，皆成汤时诰命；汤没，至太甲元年，始复有《伊训》著于书。自是孔安国离其文“太甲元年”下注之，遂若可疑。若通下文读之曰：“成汤既没，太甲元年伊尹作《伊训》。”则文自足，亦非缺落。尧之终也，百姓如服考妣之丧三年。百姓，有命者也。为君斩衰，礼也。邦人无服，三年四海无作乐者，况畿内乎！《论语》曰：“先行。”当为句，“其言”自当后也。似此之类极多，皆义理所系，则章句亦不可不谨。

古人引《诗》，多举《诗》之断章。断音段，读如断截之

断，谓如一诗之中，只断取一章或一二句取义，不取全篇之义，故谓之断章。今之人多读为断章，断音锻，谓诗之断句，殊误也。《诗》之末句，古人只谓之“卒章，”近世方谓“断句”。

古人谓币言“玄纁五两”乾，一玄一纁为一两。玄，赤黑，象天之色。纁，黄赤，象地之色。故天子六服，皆玄衣纁裳，以朱渍丹林染之。《尔雅》曰：“一染谓之縲”，縲，今之茜也，色小赤。“再染谓之窶”，窶，頽也。“三染谓之纁”，盖黄赤色也。玄、纁，二物也今之用币，以皂帛为玄纁，非也。古之言束帛者，以五匹屈而束之；今用十匹者，非也。《易》曰：“束帛戋戋。”戋戋者，寡也；谓之盛者非也。

《经典释文》如熊安生辈，本河朔人，反切多用北人音；陆德明，吴人，多从吴音；郑康成，齐人，多从东音。如“璧有肉好”，肉音揉者，北人音也。“金作赎刑”，赎音树者，亦北人音也。至今河朔人谓肉为揉、谓赎为树。如打字音丁梗反，罢字音部买反，皆吴音也。如疡医“祝药剗杀之齐”，祝音咒，郑康成改为注，此齐鲁人音也，至今齐谓注为咒。官名中尚书本秦官，尚音上，谓之尚书者，秦人音也，至今秦人谓尚为常。

乐 律

兴国中，琴待诏朱文济鼓琴为天下第一。京师僧慧日大师夷中尽得其法，以授越僧义海，海尽夷中之艺，乃入越州法华山习之，谢绝过从，积十年不下山，昼夜手不释弦，遂穷其妙。天下从海学琴者辐辏，无有臻其奥。海今老矣，指

法于此遂绝。海读书，能为文，土大夫多与之游，然独以能琴知名。海之艺不在于声，其意韵萧然，得于声外，此众人所不及也。

十二律，每律名用各别，正宫、大石调、般涉调；七声：宫与商、角、徵、羽、变宫、变徵也。今燕乐二十八调，用声各别。正宫、大石调、般涉调皆用九声：高五、高凡、高工、尺、上、高一、高四、勾、合；大石角同此，加下五，共十声。中吕宫、双调、中吕调皆用九声；紧五、下凡、工、尺、上、下一、下四、六、合高双角同此，加高一，共十声。高宫、高大石调、高般涉皆用九声：下五、下凡、工、尺、上、下一、下国、六、合高大石角同下，加高四共十声。道调宫小石调、正平调皆用九声：高五、高凡、高工、尺、上、高一、高四、六、合；小石角加勾字，共十声。南吕宫歇指调、南吕调皆用七声：下五、高凡、高工、尺、高一、高四勾；歇指角加下工，共八声。仙吕宫林钟商、仙吕调皆用九声：紧五、下凡、工、尺、上、下一、高四、六、合；林钟角加高工，共十声。黄钟宫越调、黄钟羽皆用九声：高五、下凡、高工、尺、上、高一、高四、六、合；越角加高凡，共十声。外则为犯。燕乐七宫：正宫、高宫、中吕宫、道调宫、南吕宫、仙吕宫、黄钟宫。七商：越调、大石调、高大石调、双调、小石调、歇指调、林钟商。七角：越角、大石角、高大石角、双角、小石角、歇指角、林钟角。七羽：中吕调、南吕调、又名高平调。仙吕调、黄钟羽、又名大石调。般涉调、高般涉、正平调。

十二律并清宫，当有十六声。今之燕乐止有十五声，盖

今乐高于古乐二律以下，故无正黄钟声。今燕乐只以合字配黄钟，下四字配大吕，高四字配太簇，下一字配夹钟，高一字配姑洗，上字配大吕，色字配蕤宾，尺了配林钟，下工字配夷则，高工字配南吕，下凡字配无射，高凡字配应钟，六享配黄钟清，下五字配大吕清，高五字配太簇清，紧五字配夹钟清。虽如此，然诸调杀声，亦不能尽归本律。故有祖调、正犯、偏犯、傍犯，又有寄杀、侧杀、递杀、顺杀。凡此之类，皆后世声律渎乱，各务新奇，律法流散。然就其间亦自有伦理，善工皆能言之，此不备纪。

乐有中声，有正声。所谓中声者，声之高至于无穷，声之下亦无穷，而各具十二律。作乐者必求其高下最中之声，不如是不中以致大和之音，应天地之节。所谓正声者，如弦之有十三泛韵，此十二律自然之节也。盈丈之弦，其节亦十三；盈尺之弦，其节亦十三。故琴以为十三徽。不独弦如此，金石亦然。《考工》为磬之法：“已上则磨其耑，已下则磨其旁，磨之至于击而有韵处，即与徽应，过之则复无韵；又磨之至于有韵处，复应以一徽。石无大小，有韵处亦不过十三，犹弦之有十三泛声也。此天地至理，人不能以毫厘损益其间。近世金石之工，盖未尝及此。不得正声，不足为器；不得中声，不得为乐。

律有四清宫，合十二律为十六，故钟磬以十六为一堵。清宫所以为止于四者，自黄钟而降，至林钟宫、商、角三律，皆用正律，不失尊卑之序。至夷则即以黄钟为角，南吕以大吕为角，则民声皆过于君声，须当折而用黄钟、大吕之清宫。无射以黄钟为商，太簇为角。应钟以大吕为商，夹钟为角，不

可不用清宫，此清宫所以有四也。其余徵、羽、自是事、物用变声，过于君声无嫌，自当用正律，此清宫所以止于四而不止于五也。君、臣、民用从声，事物用变声，非但义理次序如此，声必如此然后和，亦非人力所能强也。

本朝燕部乐，经五代离乱，声律差舛。传闻国初比唐乐高五律；近世乐声渐下，尚高两律。余尝以问教坊老乐工，云：“乐声岁久，势当渐下。”一事验之可见：教坊管色，岁月浸深，则声渐差，辄复一易。祖父所用管色，今多不可用。唯方响皆是古器。铁性易缩，时加磨莹，铁愈薄而声愈下。乐器须以金石为准；若准方响，则声自当渐变。古人制器，用石与铜，取其不为风雨燥湿所移，未尝用铁者，盖有深意焉。律法既亡，金石又不足恃，则声不得不流，亦自然之理也。

古乐钟皆扁，如盒瓦。盖钟圆则声长，扁则声短。声短则节，声长则曲。节短处声皆相乱，不成音律。后人不知此意。悉为扁钟，急叩之多晃晃尔，清浊不复可辨。

琴琴弦皆有应声：宫弦则应少宫，商弦即应少商，其余皆隔四相应。今曲中有声者，须依此用之。欲知其应者，先调诸弦令声和，乃剪纸人加弦上，鼓其应弦，则纸人跃，他弦即不动，声律高下苟同，虽在他琴鼓之，应弦亦震，此之谓正声。

乐中有敦、掣、住三声。一敦一住，各当一字。一大字住当二字。一掣减一字。如此迟速方应节，琴瑟亦然。更有折声，唯合字无。折一分、折二分、至于折七八分者皆是。举指有浅深，用气有轻重。如笙箫则全在用气，弦声只在抑按。如中吕宫一字、仙吕宫五字，皆比他调高半格，方应本调。唯

禁伶能知，外方常工多不喻也。

熙宁中，宫宴。教坊伶人徐衍奏稽琴，方进酒而一弦绝，衍更不易琴，只用一弦终其曲。自此始为“一弦稽琴格”。

律吕宫、商、角声各相间一律，至徵声顿间二律，所谓变声也。琴中宫、商、角皆用缠弦，至徵则改用平弦，隔一弦鼓之，皆与九徽应，独徵声与十徽应，此皆隔两律法也。古法唯有五音，琴虽增少宫、少商，然其用丝各半本律，乃律吕清倍法也。故鼓之六与一应，七与二庆，皆不失本律之声。后世有变宫、变徵者，盖自羽声隔八相生再起宫，而宫生徵虽谓之宫、徵、而实非宫、徵声也。变宫在宫、羽之间，变徵在角、徵之间，皆非正声，故其声庞杂破碎，不入本均，流以为郑、卫，但爱其清焦，而不复古人纯正之音。惟琴独为正声者，以其无间声以杂之也。世俗之乐，惟务清新，岂复有法度？乌足道哉！

十二律配燕乐二十八调，除无徵音外，凡杀声黄钟宫，今为正宫，用六字；黄钟商，今为越调，用六字；黄钟角，今为林钟角，用尺字；黄钟羽，今为中吕调，用六字；大吕宫，今为高宫，用四字；大吕商、大吕角、大吕羽、太簇宫，今燕乐皆无；太簇商，今为大石调，用四字；太簇角，今为越角，用工字；太簇羽，今为正平调，用四字；夹钟宫，今为中吕宫，用一字；夹钟商，今为高大石调，用一字；夹钟角、夹钟羽、姑洗宫商，今燕乐皆无；姑洗角，今为大石角，用凡字；姑洗羽，今为高平调，用一字；中吕宫，今为道调宫，用上字；中吕商，今为双调，用上字；中吕角，今为高大石角，用六字；中吕羽，今为仙吕调，用上字；蕤宾宫、商、羽、角，今燕乐皆无；林钟宫，今为南吕宫，用尺字；林钟商，今

为小石调，用尺字；林钟角，今为双角，用四字；林钟羽，今为大吕调，用尺字；夷则宫，今为仙吕宫，用工字；夷则商、角、羽、南吕宫，今燕乐皆无；南吕商，今为歇指调，用工字；南吕角，今为小石角，用一字；南吕羽，今为般涉调，用四字；无射宫，今为黄钟宫，用凡字；无射商，今为林钟商，用凡字；无射角，今燕乐无；无射羽，今为高般涉调，用凡字；应钟宫、应钟商，今燕乐皆无；应钟角，今为歇指角，用尺字；应钟羽，今燕乐无。

补笔谈卷二

象 数

又一说，子午属庚，此纳甲之法。震初爻纳庚子、庚午也。丑未属辛，巽初爻纳辛丑、辛未也。寅申属戊，坎初爻纳戊寅、坎初爻纳戊寅、戊申也。卯酉属己，离初爻内已卯、巳酉也。辰戌属丙，艮初爻纳丙辰、丙戌也。巳亥属丁。兑初爻纳丁巳、丁亥也。一言而得之者，宫与土也；假令庚子、庚午，一言便得庚。辛丑辛未，一言便得辛。戊寅、戊申，一言便得戊。己卯、己酉，一言便得己。故皆属土，余皆仿此。三言而得之者，徵与火也；假令戊子、戊午，皆三言而得庚。己丑、己未，皆三言而得辛。丙寅、丙申，皆三言而得戊。丁卯、丁酉，皆三言而得己。故皆属火。五言而得之者，羽与

水也；假令丙子、丙午，皆五言而得庚。丁丑、丁未，皆五言而得辛。甲寅、甲申，皆五言而得戊。乙卯、乙丑，皆五言而得己。故皆属水。七言而得之者，商与金也；假令甲子、甲午，皆七言而得庚。乙丑、乙未，皆七言而得辛。壬申、壬寅，皆七言而得戊。癸丑、癸酉，皆七言而得己。故皆属金。九言而得之者，角与木也。假令壬子、壬午，皆九言而得庚。癸丑、癸未，皆九言而得辛。庚寅、庚申，皆九言而得戊。辛卯、辛酉、皆九言而得己。故皆属木。此出于《抱朴子》，云是《河图》、《玉版》之文。然则一何以属土，三何以属火，五何以属水，其说云：“中央总天之气一，南方丹天之气三，北方玄天之气五，西方素天之气七，东方苍天之气九。”皆奇数而无偶数，莫知何义，都不可推考。

世俗十月遇壬日，北人谓之“入易”，吴人谓之“倒布”。壬日气候如本月，癸日差温类九月，甲日类八月，如此倒布之，直至辛日。如十一月遇春秋时节即温，夏即暑，冬即寒。辛日以后，自如时令。此不出阴阳书，然每岁候之，亦时有准，莫知何谓。

卢肇论海潮，以谓“日出没所激而成”，此极无理。若因日出没，当每日有常，安得复有早晚？余常考其行节，每至月正临子、午，则潮生，候之万无差。此以海上候之，得潮生之时。去海远，即须据地理增添时刻。月正午而生者为潮，则正子而生者为汐；正子而生者为潮，则正午而生者为汐。

历法见于经者，唯《尧典》言“以闰月定四时成岁。”置闰之法，自尧时始有，太古以前，又未知如何。置闰之法，先

圣王所遗，固不当议。然事固有古人所未至而俟后世者，如岁差之类，方出于近世，此固无古今之嫌也。凡日一出没谓之一日，月一盈亏谓之一月。以日月纪天，虽定名，然月行二十九日有奇，复与日会；岁十二会而尚有余日。积三十二月，复余一会，气与朔渐相远，中气不在本月，名实相乘，加一月谓之“闰”。闰生于不得已，犹竭舍之用碑楔也。自此气、朔交争，岁年错乱。四时失位，算数繁猥。凡积月以为时，四时以成岁，阴阳消长，万物生杀变化之节，皆主于气而已。但记月之盈亏，都不系岁事之舒惨。今乃专以朔定十二月，而气反不得主本月这政。时已谓之春矣，而犹行肃杀之政，则朔在气前者是也。徒谓之乙岁之春，而实甲岁之冬也；时尚谓之冬也，而已行发生之令，则朔在气后者是也。徒谓之甲岁之冬，乃实乙岁之春也。是空名之正、二、三、四反为实，而生杀之实反为寓，而又生闰月之赘疣，此殆古人未之思也。今为术，莫若用十二气为一年，更不用十二月。直以立春之日为孟春之一日，惊蛰为仲春之一日，大尽三十日，岁岁齐尽，永无闰余。十二月常一大、一小相间，纵有两小相并，一岁不过一次。如此，则四时之气常正，岁政不相凌夺。日月五星，亦自从之，不须改旧法。唯月之盈亏，事虽有系之者，如海、胎育之类，不预岁时寒暑之节，寓之历间可也。借以元祐元年为法，当孟春小，一日壬寅，三日望，十九日朔；仲春大，一日壬申，三日望，十八日朔。如此历日，岂不简易端平，上符天运，天补缀之劳？余先验天百刻有馀、有不足，人已疑其说。又谓十二次斗建当随岁差迁徙，人愈骇之。今此历论，尤当取怪怒攻骂。然异时必有用余之说者。

五行之时谓之五辰者，春夏秋冬，各主一时，以四时分属五行，则春夏秋冬虽属木火金水，而建辰、建未、建戌、建丑之月，各有十八日属土。故不可时言，须当以月言。十二月谓之十二辰，则五行之时谓之五辰也。

《黄帝素问》有五运六气。所谓五运者，甲巳为土运，乙庚为金运，丙辛为水运，丁壬为木运，戊癸为火运。如甲巳所以为土，戊癸所以为火，多不知其因。余按，《素问五运大论》：“黄帝问五运之所始于岐伯，引《太始天元册文》曰：‘始开戊己之分。’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王冰注引《遁甲》：“六戊为天门，六己为地户。”天门在戌亥之间，奎、璧之分；地户在辰、巳之间，角、轸之分。凡阴阳皆始于辰，上篇所论十二月谓之十二辰，十二支亦谓之十二辰，十二时亦谓之十二辰，日月星谓之三辰，五生之时谓之五辰。五运起于角、轸者，亦始于辰也。甲巳之岁，戊己临天之气经于角、轸，故为土运。角属辰，轸属巳。甲巳之岁，得戊辰、己巳。干皆土，故为土运。下皆同此。乙庚之岁，庚辛素天之气经于角、轸，故为金运，庚辰、辛巳也。丙辛之岁，壬癸玄天之气经于角、轸，故为水运，壬辰、癸巳也。丁壬之岁，甲乙苍天之气经于角、轸，故为木运，甲辰、乙巳也。戊癸之岁，丙丁丹天之气经于角、轸，故为火运，丙辰、丁巳也。《素问》曰：“始于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凡运临角、轸，则气在奎、璧以应之。气与运常同天地之门户。故曰：“土位之下，风气承之。”甲巳之岁，戊己土临角、轸，则甲乙木在奎、璧。奎属戌，璧属亥。甲巳之岁，得甲戌、乙亥。下皆同此。曰“金位之下，火气

承之”者，乙庚之岁，庚辛金临角、轸，则丙丁火在奎、璧。曰“水位之下，土气承之”者，丙辛之岁，壬癸水临角、轸，则戊己土在奎、璧。曰“风位之下，金气承之”者，丁壬之岁，甲乙木临角、轸，则庚辛金在奎、璧。曰“相火之下，水气承之”者，戊癸之岁，丙丁火临角、轸，则壬癸水在奎、璧。古今言《素问》者，皆莫能喻，故具论如此。

世之言阴阳者，以十干寄于十二支，各有五行相从。唯戊己则常与丙丁同行，五行家则以戊寄于巳，巳寄于午；六壬家亦以戊寄于巳，而以己寄于未。唯《素问》以奎、璧为戊分，轸、角为己分。奎、璧在亥戌之间，谓之戊分，则戊当在戌也。轸、角在辰巳之间，谓之己分，则己当在辰也。遁甲以六戌为天门，天门在戌亥之间，则戊亦当在戌；六巳为地户，地户在辰巳之间，则己亦当在辰。辰戌皆土位，故戊己寄焉。二说正相合。按字书：戌，从戊、从一。则戊寄于戌，盖有从来。辰文从厂、音汉，从憇。音身。《左传》：“亥有二首六身。”亦用此字。从乙、音隐。从巳。则己寄于辰，与《素问》、《遁甲》相符矣。五行土常与水相随。戊，阳土也。一，水之生数也。水乃金之子，水寄于西方金之末者，生水也，而旺土包之。此戌之理如是。己，阴土也。六，水之成数也。水乃木之母，水寄于东方木之末者，老水也。而衰土相与隐于厂下者，水土之暮也。厂，山岩之可居者。乙，隐也。

律有实积之数，有长短之数，有周径之数，有清浊之数。所谓实积之数者，黄钟管长九寸，径九分，以黍实其中，其积九九八十一，此实积之数也；林钟长八寸，径九分，八九

七十二，《前汉书》称八八六十四，误也。解具下文。馀律準此。所谓长短之数者，黄钟九寸，三分损一，下生林钟，长六寸；林钟三分益一，上生太簇，长八寸，此长短之数也，馀律準此。所谓周径之数者，黄钟长九寸，围九分；古人言“黄钟围九分”，举盈数耳。细率之，当周九分七分之三。林钟长六寸，亦围九分；十二律皆围九分。《前汉志》言“林钟围六分”者，误也。余于《乐论》辨之甚详。《史记》称“林钟五寸十分四”，此则六分九五十四，足以验《前汉》误也。馀律準此。所谓清浊之数者，黄钟长九寸为正声，一尺八寸为黄钟浊宫，四寸五分为黄钟清宫；倍而长为浊宫，倍而短为清宫。馀律準此。

八卦有过揲之数，有归余之数，有阴阳老少之数，有河图之数。所谓过揲之数者，亦谓之八卦之策：乾九揲而得之，揲必以四，四九三十六；坤六揲而得之，揲必以四，四六二十四。此乾坤之策，过揲之数也。馀卦準此。前卷叙之已详。所谓归余之数者：乾一爻三少，初变之初五，再变、三变之初各四，并卦为十四爻，三合四十二，此乾卦归余之数也。坤一爻三少，初变之初九，再变、三变各八，并卦为二十六爻，三合之七十八，此坤卦归余之数也。余卦準此。阴阳老少之数：乾九揲而得之，故曰老阳之数九；坤六揲而得之，故曰老阴之数六。震、艮、坎皆七揲而得之，故曰少阳之数七；巽、离、兑皆八揲而得之，故曰少阴之数八。所谓河图之数者：河图北方一，南方九，东方三，西方七，东北八，西北六，东南四，西南二，中央五。乾得南、中、北，故其数十有五；坤得东、西、南、东北、西北，故其数三十；震得东南、西南、

东、西、北，故其数十有七；巽得南、中、东北、西北，故其数二十有八；坎得东南、西南、东北、西北、中，故其数二十有五；离得东、西、南、北，故其数二十；艮得南、东、西、东北、西北，故其数三十有三；兑得东南、西南、中、北，故其数十有二。

揲蓍之法，凡一爻含四卦，凡一阳爻，乾为老阳，两多一少，非震即坎，非坎即艮。少在前，震也；少在中，坎也；少在后，艮也。三揲之中，含此四卦，方能成一爻。阴爻亦如此：三爻，坤为老阴，两少一多，非巽即离，非离即兑。多在前，则巽也；多在中，离也；多在后，兑也。积三爻为内卦，内含十二卦。一爻含四卦，三爻共十二卦也。所以含有十二卦，自相重为六卦爻，凡得六十四卦。重卦之法：以下爻四卦乘中爻四卦，得十六卦；又以上爻四卦乘之，得六十四卦。外卦三爻，亦六十四卦。以内外六十四卦复自相乘，为四千九十六卦，方成《易》之卦。此之卦法也。揲蓍凡十有八变，成《易》之一卦。一卦之中，含四千九十六卦在其间，细算之乃见。凡一卦可变为六十四卦，此变卦法，《周易》是也。六十四卦之为四千九十六卦，此之卦法也。如乾之坤、之屯、之蒙，尽六十四卦。每卦皆如此，共得四千九十六卦。今焦贡《易林》中所载是也。四千九十六卦方得能却成一卦，终始相生，以首生尾，以尾生首，积至微之数，以成至大；积至大之数，却为至微；循环无端，莫知首尾。故《罔象成名图》曰：“其大无外，其小无内，迎之不见其首，随之不见其尾。”一卦变为六十四卦，六十四卦之为四千九十六卦；四千九十六卦却变为一卦。循环相生，莫知其端。大小一也，积

小以为大，积大复为小，岂非一乎？往来一也，首穷而成尾，尾穷而反成首，岂非一乎？故至诚可以前知，始末无异故也。以夜为往者，以昼为来；以昼为往者，以夜为来。来往常相代，而吾所以知之者，一也。故藏往知来，不足怪也。圣人独得之于心，而不可言喻，故设象以示人。象安能藏往知来，成变化而行鬼神？学者当观象以求圣人所以自然得者，宛然可见，然后可以藏往知来，成变化而行鬼神矣。《易》之象皆如是，非独此数也。知言象为糟粕，然后可以求易。

官 政

有一朝士，与王沂公有旧，欲得齐州。沂公曰：“齐州已差人。”乃与庐州。不就，曰：“齐州地望卑于庐州，但于私便尔耳。相公不使一物失所，改易前命，当亦不难。”公正色曰：“不使一物失所，唯是均平。若夺一与一，此一物不失所，则彼一物必失所。”其人慚沮而退。

孙伯纯史馆知海州日，发运司议置洛要、板浦、惠泽三盐场，孙以为非便。发运使亲行郡，决欲为之。孙抗论排沮甚坚。百姓遮孙，自言置盐场为便。孙晓之曰：“汝愚民，不知远计。官买盐虽有近利，官盐患在不售，不患盐不足。盐多而不售，遗患在三十年后。”至孙罢郡，卒置三场。近岁连、海间，刑狱、盗贼、差徭比旧浸繁，多缘三盐场所置积盐如山，运卖不行，亏失欠负，动辄破人产业，民始患之。朝廷调发军器，有弩椿箭干之类，海州素无此物，民甚苦之，请以鳔胶充折。孙谓之曰：“弩椿箭干，共知非海州所产，盖一时所须耳。若以土产物代之，恐汝岁被科无已时也。”其远虑

多类此。

孙伯纯史馆知苏州，有不逞子弟与人争“状”字当从犬、当从大，因而搆讼。孙令褫去巾带，纱帽下乃是青巾。孙判其牒曰：“偏傍从大，书传无闻；巾帽用青，屠沽何异？量决小杖八下。”苏民闻之，以为口实。

忠定张尚书曾令鄂州崇阳县。崇阳多旷土，民不务耕织，唯以植茶为业。忠定令民伐去茶园，诱之使种桑麻。自此茶园渐少，而桑麻特盛于鄂、岳之间。至嘉祐中，改茶法，湖、湘之民苦于茶租，独崇阳茶租最小，民监他邑，思公之惠，立庙以报之。民有入市买菜者，公召谕之曰：“邑居之民，无地种植，且有他业，买菜可也。汝村民，皆有土田，何不自种而费钱买菜？”答而遣之。自后人家皆置圃，至今谓芦菔为“张知县菜”。

权 智

王子醇枢密帅熙河日，西戎欲入寇，先使人觇我虚实。逻者得之，索其衣缘中，获一书，乃是尽记熙河人马刍粮之数，官属皆欲支解以殉。子醇忽判杖背二十，大刺面“蕃贼决讫放归”六字，纵之。是时适有戍兵步骑甚众，刍粮亦富。虏人得谋书，知有备，其谋遂寝。

宝元元年，党项围延安七日，邻于危者数矣。范侍郎雍为帅，忧形于色。有老军校出，自言曰：“某边人，遭围城者数次，其势有近于今日者。虏人不善攻，卒不能拔。今日万万元虞，某可以保任。若有不测，某甘斩首。”范嘉其言壮人心，亦为之小安。事平，此校大蒙赏拔，言知兵善料敌者，首

称之。或谓之曰：“当敢肆妄言，万一言不验，须伏法。”校笑曰：“君未之思也。若城果陷，何暇杀我耶？聊欲安众心耳。”

韩信袭赵，先使万人背水阵，乃建大将旗鼓，出井陉口，与赵人大战；佯败，弃旗鼓走水上。军背水而阵，已是危道；又弃旗鼓而趋之，此必败势也。而信用之者，陈余老将，不以必败之势邀之，不能致也。信自知才过余，乃敢用此耳。向使余小黠于信，信岂得不败？此所谓知彼知已，量敌为计。后之人不量敌势，袭信之迹，决败无疑。汉五年，楚汉决胜于垓下，信将三十万，自当之。孔将军居左，费将军居右；高帝在其后；绛侯、柴武在高帝后。信先合不利；孔将军、费将军纵，楚兵不利；信复乘之，大败楚师。此亦拔赵策也。信时威震天下，籍所惮者，独信耳。信以三十万人不利而却，真却也；然后不疑。故信与二将得以乘其隙，此“建成堕马”势也。信兵虽却，而二将维其左右，高帝军其后，绛侯、柴武又在其后，异乎背水之危，此所以待项籍也。用破赵之迹，则歼矣。此皆信之奇策。观古人者，当求其意，不徒视其迹。班固为《汉书》，乃削此一事。盖固不察所以得籍者，正在此一战耳。从古言乾信善用兵，书中不见信所以善者。余以谓信说高帝，还用三秦，据天下根本，见其断；虏魏豹，斩龙且，见其智；拔赵、破楚，见其应变；西向师亡虏，见其有大志。此其过人者，惜乎《汉书》脱略，漫见于此。

种世衡初营清涧城，有紫山寺僧法崧，刚果有谋，以义烈自名。世衡延置门下，恣其所欲，供亿无算。崧酬酒，狎博无所不为，世衡遇之愈厚。留岁余，崧亦深德世衡，自处不疑。一日，世衡忽怒谓崧曰：“我待汝如此，则阴与贼连，

何相负也？”拽下械系捶掠，极其苦楚。凡一月，滨于死者数矣。崧终不伏，曰：“崧，丈夫也！公听奸人言，欲见杀，则死矣。终不以不义自诬。”毅然不顾。世衡审其不可屈，为解缚沐浴，复延入卧内，厚抚谢之曰：“尔无过，聊相试耳。欲使为间，万一可胁，将泄吾事。设虏人以此见穷，能不相负否？”崧默然曰：“试为公为之。”世衡厚遗遣之，以军机密事数条与崧曰：“可以此藉手，仍伪报西羌。”临行，世衡解所服絮袍赠之曰：“胡地苦寒，以此为别。至彼，须万计求见遇乞，非此人无以得其心腹。”遇乞，虏人之谋臣也。崧如所教，间关求通遇乞。虏人觉而疑之，执于有司。数日，或发袍领中，得世衡与遇乞书，词甚款密。崧初不知领中书，虏人苦之备至，终不言情。虏人因疑遇乞，舍崧，迁于北境。久之，遇乞终以疑死。崧邂逅得亡归，尽得虏中事以报。朝廷录其劳，补右侍禁，归姓为王。崧后官至诸司使，至今边人谓之王和尚。世衡本卖崧为死间，邂逅得生还，亦命也。康定之后，世衡数出奇计。余在边，得于边人甚详，为新其庙像，录其事于篇。

祥符中，禁火。时丁晋公主营复宫室，患取土远，公乃令凿通衢取土，不日皆成巨堑。乃决汴水入堑中，引诸道竹木排筏及船运杂材，尽自堑中入至宫门。事毕，却以斥弃瓦砾灰壤实于堑中，复为街衢。一举而三役济，计省费以亿万计。

国初，两浙献龙船，长二十余丈，上为宫室层楼，设御榻，以备游幸。岁久腹败，欲修治，而水中不可施工。熙宁中，宦官黄怀信献计，于金明池北凿大澳，可容龙船，其下

置柱，以大木梁其完补讫，复以水浮船，撤去梁柱。以大屋蒙之，遂为藏船之室，永无暴露之患。

艺 文

李学士世衡，喜藏书。有一晋人墨迹，在其子绪处。长
安石从事尝从李君借去，窃摹一本，以献文潞公，以为真迹。
一日潞公会客，出书画，而李在坐，一见此帖，惊曰：“此帖
乃吾家物，何忽至此？”急令人归，取验之，乃知潞公所收乃
摹本。李方知为石君所传，具以白潞公。而坐客墙进，皆言
潞公所收乃真迹，而以李所收为摹本。李及叹曰：“彼众我寡，
岂复可伸？今日方知身孤寒。”

章枢密子厚善书，尝有语：“书字极须用意，不用意而用
意，皆不能佳。此有妙理，非得之于心者，不晓吾语也。”尝
自谓“墨禅”。

世上论书者，多自谓书不必有法，各自成一家。此语得
其一偏。譬如西施、毛嫱，容貌虽不同，而皆为丽人；然手
须是手，足须是足，此不可移者。作字亦然，虽形气不同，掠
须是掠，磔须是磔，千变万化，此不可移也。若掠不成掠，磔
不成磔，纵其精神筋骨犹西施、毛嫱，而手足乖戾，终不为
完人。杨朱、墨翟，贤辩过人，而卒不入圣域。尽得师法，律
度备全，犹是奴书；然须自此入。过此一路，乃涉妙境，无
迹可窥，然后入神。

今世俗谓之隶书者，只是古人之“八分书”，谓初从篆文
变隶，尚有二分篆法，故谓之八分书。后乃全变为隶书，即
今之正书、章草、行书、草书皆是也。后之人乃误谓古八分

书为隶书，以今时书为正书，殊不知所谓正书者，隶书之正者耳。其余行书、草书，皆隶书也。杜甫《李潮八分小篆歌》云：“陈仓石鼓文已讹，大小二篆生八分。苦县光和尚骨立，书贵瘦硬方通神。”苦县，《老子朱龟碑》也。《书评》云：“汉、魏牌榜碑文和《华山碑》，皆今所谓隶书也。杜甫诗亦只谓之八分。”又《书评》云：“汉、魏牌榜碑文，非篆即八分，未尝用隶书。”知汉、魏碑文皆八分，非隶书也。

江南府库中，书画至多。其印记有“建业文房之印”、“内合同印”。“集贤殿书院印”，以墨印之，谓之金图书，言惟此印以黄金为之。诸书画中，时有李后主题跋，然未尝题书画人姓名；唯钟隐画，皆后主亲笔题“钟隐笔”三字。后主善画，尤工翎毛。或云：“凡言‘钟隐笔’者，皆后主自画。后主尝自号钟山隐士，故晦其名，谓之钟隐。非姓钟人也。今世传钟画，但无后主亲题者，皆非也。”

器 用

熙宁八年，章子厚与余同领军器监，被旨讨论兵车制度。本监以《周礼·考工记》及《小戎》诗考定：车轮崇六尺，轵崇三尺三寸。轂末至地也。并轸轄为四尺。牙围一尺一寸，厚一尺三分寸之二。车罔也。轂长三尺十寸，径一尺三分寸之二，轮之轂三寸九分寸之五，轂上劄辐凿眼是也。大穿内径四寸五分寸之二，记谓之“贤”，轂之里穿也。小穿内径三寸十五分寸之四。记谓之“轵”，轂之外穿也。辐九寸半，辐外一尺九寸，并辐三寸半，共三尺二寸，乃轂之长。金厚一寸，大小穿，其金皆一寸。辐广三寸半。深亦如之。輿六尺六寸，

车队四尺四寸。队音遂，谓车之深。盖深四尺四寸，广六尺六寸也。式深一尺四寸三分寸之二，七寸三分寸之一在軺内。崇三尺三寸，半舆之广为之崇。较崇二尺二寸，通高五尺五寸。较，两轔上出式者，并车高五尺五寸。軺围一尺一寸，车后横木。式围七寸三分寸之一，较围四寸九分寸之八，轵围三寸二十七分寸之七，此轵乃轔木之植者，衡者与轂末同名。軺围二寸八十一分寸之十四，此式之植者，衡者如较之植轵而名互异。任正围一尺四寸五分寸之二，此舆下三面材持车正者。轓深四尺七寸，此梁杠轓也。轵崇三尺三寸。此轓如桥梁，矫上四尺七寸。并衡颈为八尺七寸；国马高八尺，除衡颈则如马之高。长一丈四尺四寸。輶前十尺，队四尺四寸。輶前一丈。策长五尺。衡围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长六尺六寸；轴围一尺三寸五分寸之一；兔围一尺四寸五分寸之二；轓当伏兔者，与任正相应。颈围九寸十五分寸之九；颈轓前持衡者。踵围七寸七十五分寸之五十一。踵，轓后承辕下。轨广八尺，两轍之间。阴如轨之长。侧于轨前。辀二，前著骖轡，后属阴。在骖之外，所以止出。胁驱长一丈，皮为之，前系于衡，当骖马内，胁所以止入。服马颈当衡轭，两服齐首。骖马齐衡，两骖雁行，谓小却也。轡六。服马二轡，骖马一轡。度皆以周尺。一尺当今七寸三分少强。以法付作坊制车，兼习五御法。是秋八月，大阅，上御延和殿亲按。藏于武库，以备仪物而已。

古鼎中有三足皆空，中可容物者，所谓鬲也。煎和之法，常欲鬲在下，体在上，则易熟而不偏烂。及升鼎，则浊滓皆归足中。《鼎卦》初六：“鼎颠趾，利出否。”谓浊恶下，须先

泻而虚之；九二阳爻，方为鼎实。今京师大屠善熟彘者，钩悬而煮，不使著釜底，亦古人遗意也。又古铜香炉，多镂其底，先入火于炉中，乃以灰覆其上，火盛则难灭而持久。又护炉热灼席，则为盘荐水，以渐其趾，且以承灰炮之坠者。其他古器，率有曲意，而形制文画，大概多同。盖有所传授，各守师法，后人莫敢辄改。今之众学人人皆出已意，奇袤浅陋，弃古自用，不止器械而已。

大夫七十而有阁。天子之阁，左达五，右达五。阁者，板格，以庋膳者，正是今之立鑽。今吴人谓立鑽为厨者，原起于此。以其贮食物也。故谓之厨。

补笔谈卷三

异事

韩魏公庆历中以资政殿学士帅淮南，一日，后园中有芍药一榦，分四岐，岐各一花，上下红，中间黄蕊间之。当时扬州芍药未有此一品，今谓之“金缠腰”者是也。公异之，开一会，欲招四客以赏之，以应四花之瑞。时王岐公为大理寺评事通，王荆公为大理评事金判，皆召之。尚少一客，以判钤辖诸司使忘其名官最长，遂取以充数。明日早衙，钤辖者申状暴泄不至。尚少一客，命取过客历求一朝官足之，过客中无朝官，唯有陈秀公时为大理寺丞，遂合同会。至中筵，剪

四花，四客各簪一枝，甚为盛集，后三十年间，四人皆为宰相。

濒海素少士人。祥符中，廉州人梁氏卜地葬其亲，至一山中，见居人说：旬日前，有数十龟负一大龟葬于此山中。梁以谓龟神物。其葬处或是福地，与其人登山观之，乃见有邱墓之象。试发之，果得一龟死龟，梁乃迁葬他所。以龟之所穴葬其亲。其后梁生三子：立仪、立则、立贤。立则、立贤皆以进士登科。立仪尝预荐，皇祐中，侬智高平，推恩授假板官。立则值熙宁立八路选格，就二广连典十余郡，今为朝请大夫致仕，余亦识之。立仪、方则皆朝散郎，至今皆在，徙居广州。郁为士族，至今谓之“龟葬梁家”。龟能葬，其事已可怪，而梁氏适兴，其偶然邪，抑亦神物启之邪？

杂志

宋景文子京判太常日，欧阳文忠公、刁景纯同知礼院。景纯喜交游，多所过从，到局或不下马而去。一日退朝，与子京相遇，子京谓之曰：“久不辱至寺，但闻走马过门。”李邴献臣立谈间，戏改杜子美《赠郑广文》诗嘲之曰：“景纯过官舍，走马不曾下。忽地退朝逢，便遭官长骂。多罗四十年，偶未识磨毡。赖有王宣庆，时乞与钱。”叶道卿、王原叔各为一体诗，写于一幅纸上，子京于其后题六字曰：“效子美诗景纯。”献臣复注其下曰：“道卿著，原叔古篆，子京题篇，献臣小书”。欧阳文忠公又以子美诗书于一绫扇上。高文庄在坐曰：“今日我独无功。”乃取四公所书纸为一小帖，悬于景纯直舍而去。时西羌首领唃厮罗新归附，磨毡乃其子也。王宣

庆大阉求景纯为墓志，送钱三百千，故有磨毡、王宣庆之诮。今诗帖在景纯之孙概处，扇诗在杨次公家，皆一时名流雅谑，余皆曾借观，笔迹可爱。

禁中旧有吴道子画钟馗，其卷首有唐人题记曰：“明皇开元讲武骊山，岁翠华还宫，上不怪，因疟作，将逾月。巫医殚伎，不能致良。忽一夕，梦二鬼，一大一小。其小者衣絳，犊鼻屨，一足跣，一足悬一屨，搘一大筠纸扇，窃太真紫香囊及上玉笛，绕殿而奔。其大者戴帽，衣蓝裳，袒一臂，鄣双足，乃捉其小者，剗其目，然后擘而啖之。上问大者曰：‘尔何人也？’奏云：‘臣钟馗氏，即武举不捷之士也。誓与陛下除天下之妖孽。’梦觉，疟若顿瘳，而体益壮。乃诏画工吴道子，告之以梦，曰：‘试为朕如梦图之。’道子奉旨，恍若有睹，立笔图讫以进。上瞪视久之，抚几曰：‘是卿与朕同梦耳，何肖若此哉！’道子进曰：‘陛下忧劳宵旰，以衡石妨膳，而疟得犯之。果有蠲邪之物，以卫圣德。’因舞蹈，上千万岁寿。上大悦，劳之百金，批曰：‘灵祇应梦，厥疾全瘳，烈士除妖，实须称奖。因图异状，颁显有司。岁暮驱除，可宜遍识。以祛邪魅，兼静妖氛。仍告天下，悉仿知委。’熙宁五年，上令画工摹搨镌板，印赐两府辅臣各一本。是岁除夜，遣入内供奉官梁楷就东西府给赐钟馗之象。观此题相记，似始于开元时。皇祐中，金陵上元县发一家，有石志，乃宋征西将军宗憲母郑夫人墓。夫人，汉大司农郑众女也。憲有妹名钟馗。后魏有李钟馗，隋将乔钟馗、杨钟馗。然则钟馗之名，从来亦远矣，非起于开元之时。开元之时，始有此画耳。“钟馗”字亦作“钟葵”。

故相陈岐公，有司谥荣灵。太常议之，以荣灵为甚，请溢恭。以恭易荣灵，虽差美，乃是用唐许敬宗故事，适足以累耳。钱文僖公始谥不善，人有为之申理而改思，亦是用于頤故事；后乃易今谥。

地理之书，古人有《飞鸟图》，不知何人所为。所谓“飞鸟”者，谓虽有四至里数，皆是循路步之，道路迂直而不常，既列为图，则里步无缘相应，故按图别量径直四至，如空中鸟飞直达，更无山川回屈之差。余尝为《守令图》，虽以二寸折百里为分率，又立準望、牙融、傍验、高下、方斜、迂直七法，以取鸟飞之数。图成，得方隅远近之实，始可施此法，分四至、八到为二十四至，以十二支、甲乙丙丁庚辛壬癸八干、乾坤艮巽四卦名之。使后世图虽亡，得予此书，按二十四至以布郡县，立可成图，毫发无差矣。

咸平末，契丹犯边，戍将王显、王继忠屯兵镇定。虏兵大至，继忠力战，为契丹所获，授以伪官，复使为将，渐见亲信。继忠乘间进说契丹，讲好朝廷，息民为万世利。虏母老，亦厌兵，遂纳其言。因寓书于莫守石普，使达意于朝廷，时亦未之信。明年，虏兵大下，遂至河。车驾亲征，驻跸澶渊，而继忠自虏中具奏戎主请和之意，达于行在。上使曹利用驰遗契丹书，与之讲平。利用至大名，时王冀公守大名，以虏方得志，疑其不情，留利用未遣。会围合不得出，朝廷不知利用所在，又募人继往，得殿前散直张皓，引见行在。皓携九岁子见曰：“臣不得虏情为报，誓死不还，愿陛下录其子。”上赐银三百两遣之。皓出澶州，为徽骑所掠，皓具言进和之意，骑乃引与俱见戎母萧及戎主。萧擎车帏召皓，以木横车

輒上，令皓坐，与之酒食，抚劳甚厚。皓既回，闻虏欲袭我北塞，以其谋告守将周文质及李继隆、秦翰、文质等，厚备以待之。黎明，虏兵果至，迎射其大帅挞览坠马死，虏兵大溃。上复使皓申前约，及言已遣曹利用之意。皓入大名，以告王冀公，与利用俱往，和议遂定。乃改元景德。后皓为利用所轧，终于左侍禁。真宗后知之，录其先留九岁子牧为三班奉职，而累赠继忠至大同军节度使兼侍中。国史所书，本末不甚备，余得其详于张牧及王继忠之子从伾之家。蒋颖叔为河北都转运使日，复为从伾论奏，追录其功。

前世风俗，卑者致书于所尊，尊者但批纸尾答之曰“反”，故人谓之“批反”，如官司批状、诏书批答之类。故纸尾多作“敬空”字，自谓不敢抗敌，但空纸尾以待批反耳。尊者亦自处不疑，不务过敬，前世启甚简，亦少用联幅者。后世虚文漫繁，无昔人款款之情，此风极可惜也。

风后八阵，大将握奇，处于中军，则并中军为九军也。唐李靖以兵少难分九军，又改制六花阵，并中军为七军。余按，九军乃方法，七军乃圆法也。算术，方物八裹一，盖少阴之数，并其中为老阳；圆物六裹一，乃老阴之数，并其中为少阳。此物之定行，其数不可改易者。既为方、圆二阵，势自当如此。九军之次，李靖之后，始变古法。为前军、策前军、右虞侯军、右军、中军、右虞侯军、左军、后军、策后军。七国之次：前军、右虞侯军、右军、中军、左虞侯军、左军、后军。扬奇备伏。先锋、踏白，皆在阵外；跳荡、弩手，皆在军中。

熙宁中，使六宅使郭固等讨论九军阵法，著之为书，颁

下诸帅府，副藏秘阁。固之法，九军共为一营阵，行则为阵，住则为营。以驻队绕之。若依古法，人占地二步，马四步，军中容军，队中容队，则十万人之阵，占地方十里余。天下岂有方十里之地无丘阜沟涧林木之碍者？兼九军共以一驻队为篱落，则兵不复可分，如九人共一皮，分之则死，此正孙武所谓“靡军”也。有言阵法有“面面相向，背背相承”之文，固不能解，乃使阵间士卒皆侧立，每两行为巷，令面相向而立。虽文应古说，不知士卒侧立，如何应敌？上疑其说，使余再加详定。余以谓九军当使别自为阵，虽分列左右前后，而各占地利，以驻队外向自绕，纵越沟涧林薄，不妨各自成营；金鼓一作，则卷舒合散，浑浑沦沦而不可乱；九军合为一大阵，则中分四衢，如井田法；九军皆背背相承，面面相向，四头八尾，触处为首。上以为然，亲举手曰：“譬如此五指，若共为一皮包之，则何以施用？”遂著为令，今营阵法是也。

古人尚右：主人居左，坐客在右者，尊宾也。今人或以主人之位让客，此甚无义。惟天子适诸侯，升自阼阶者，主道也，非以左为尊也。《礼记》曰：“主人就东阶，客就西阶。客若降等，则就主人之阶。主人固辞，乃就西阶。”盖尝以西阶为尊，就主人阶，所以为敬也。韩信得广武君，东向坐，西向对而师事之，此尊右之实也。今惟朝廷有此礼，凡臣僚登阶奏事，皆由东阶立于御座之东；不由西者，天子无宾礼也。方外唯释门主人升堂，众宾皆立于西，惟职属及门弟子立于东，盖旧俗时有存者。

扬州在唐时最为富盛，旧城南北十五里一百一十步，东西七里三十步，可纪者有二十四桥。最西浊河茶园桥，次东

大明桥，今大明寺前。入西水门有九曲桥，今建隆寺前。次东正当帅牙南门，有下马桥，又东作坊桥，桥东河转向南，有洗马桥，次南桥，见在今州城北门外。又南阿师桥，周家桥，今此处为城北门。小市桥，今存。广济桥，今存。新桥，开明桥，今存。顾家桥，通泗桥，今存。太平桥，今存。利园桥，出南水门有万岁桥，今存。青园桥，自驿桥北河流东出，有参佐桥，今开元寺前。次东水门，今有新桥，非古迹也。东出有山光桥。见在今山光寺前。又自衙门下马桥直南有北三桥，中三桥，南三桥，号“九桥，不通船，不在二十四桥之数，皆在今州城西门之外。

土人李，忘其名，嘉祐中为舒州观察支使，能为水丹。时王荆公为通判，问其法，云：“以清水入土鼎中，其下以火然之，少日则水渐凝结如金玉，精莹骇目。”问其方，则曰：“不用一切，但调节水火之力。毫发不均，即复化去。此坎、离之粹也。”曰“日月各有进退节度。”余不得其详。推此可以求养生治病之理。如仲春之月，划木奋发，鸟兽孳乳，此定气所化也。今人于春、秋分夜半时，汲井水满大瓮中，封闭七日，发视则有水花生于瓮面，如轻冰，可采以为药；非二分时，则无。此中和之在物者。以春、秋分时吐翕咽津，存想腹胃，则有丹砂自腹中下，璀璨耀日，术家以为丹药。此中和之在人者。凡变化之物，皆由此道，理穷玄化，天人无异，人自不思耳。深达此理，则养生治疾，可通神矣。

药 议

世人用莽草，种类最多，有叶大如手掌者，有细叶者，有

叶光厚坚脆可拉者，有柔软而薄者，有蔓生者，多是谬误。按《本草》：“若石南，而叶稀，无花实。”今考木若石南，信然；叶稀、无花实，亦误也。今莽草，蜀道、襄、汉、浙、江湖间山中有，枝叶稠密，团栾可爱，叶光厚而香烈；花红色，大小如杏花，六出，反卷向上，中心有新红蕊，倒垂下，满树垂动摇摇然，极可玩。襄、汉间渔人竞采以捣饭饴鱼，皆翻上，乃捞取之。南人谓之石挂。白乐天有《庐山桂》诗，其序曰：“庐山多桂树。”又曰：“手攀青桂树。”盖此木也。唐人谓之红桂，以其花红故也。李德裕《诗序》曰：“龙门敬善寺有红桂树，独秀伊川，移植郊园，众芳色沮。乃是蜀道莽草，徒得佳名耳。”卫公此说亦甚明。自古用此一类，仍毒鱼有验。《本草·木部》所收，不如何缘谓之草，独此未喻。

孙思邈《千金方》人参汤，言须用流水煮，用止水则不验。人多疑流水、止水无异。余尝见丞相荆公喜放生，每日就市买活鱼，纵之江中，莫不洋洋然；唯鰣鮀入江中辄死。乃知鰣鮀但可居止水，则流水与止水果不同，不可不知。又鲫鱼生流水中，则背鳞白而味美；生止水中，则背鳞黑而味恶；此亦一验。《诗》所谓“岂其食鱼，必河之鲂？”盖流水之鱼，品流自异。

熙宁中，阇婆国使人入贡方物，中有摩娑石二块，大如枣，黄色，微似花蕊；又无名异一块，如莲菂；皆以金函贮之。问其人：“真伪何以为验？”使人云：“摩娑石有五色，石色虽不同，皆姜黄汁磨之，汁赤如丹砂者为真。无名异，色黑如漆，水磨之，色如乳者为真。”广州市舶司依其言试之，皆验，方以上闻。世人蓄摩娑石、无名异颇多，常患不能辨

真伪。小说及古方书如《炮炙论》之类亦有说者，但其言多怪诞，不近人情。天圣中，余伯父吏书新除明州，章宪太后有旨，令于舶船求此二物，内出银三百两为价，值如不足，更许于州库贴支。终任求之，竟不可得。医潘璟家有白摩娑石，色如糯米糍，磨之亦有验。璟以治中毒者，得汁栗壳许入口即瘥。

药有用根，或用茎、叶，虽是一物，性或不同，苟未深达其理，未可妄用。如仙灵脾，《本草》用叶，南人却用根；赤箭，《本草》用根，今人反用苗。如此未知性果同否？如古人远志用根，则其苗谓之小草；泽漆之根，乃是大戟；马兜零之根，乃是独行。其主疗各别。推此而言，其根、苗盖有不可通者。如巴豆能利人，唯其壳能止之；甜瓜蒂能吐人，唯其肉能解人；坐擎能懵人，食其心则醒；棟根皮泻人，枝皮则吐人；邕州所贡蓝药，则蓝蛇之首，能杀人，蓝蛇之尾能解药；鸟兽之肉皆补血，其毛角鳞鬚皆破血；鷹鹯食鸟兽之肉，虽筋内皆化，而独不能化毛。如此之类多，悉是一物而性理相反如此。山茱萸能补骨髓者，取其核温涩，能秘精气，精气不泄，乃所以补骨髓；今人或削取肉用，而弃其核，大非古人之意。如此皆近穿凿，若用《本草》中主疗，中当依本说。或别有主疗改用根、茎者，自从别方。

岭南深山中有大竹，有水甚清澈。溪涧中水皆有毒，唯此水无毒，土人陆行多饮之。至深冬，则凝结如玉。乃天竹黄也。王彦祖知雷州日，盛夏之官，山溪间水皆不可饮，唯剖竹取水，烹饪饮啜，皆用竹水。次年被召赴阙，冬行，求竹水，不可复得。问土人，乃知至冬则凝结，不复成水。遇

夜野火烧林木为煨烬，而竹黄不灰，如火烧兽骨而轻。土人多于火后采拾，以供药品，不若生得者为善。

以磁石磨针锋，则锐处常指南；亦有指北者，恐石性亦不同。如夏至鹿角解、冬至麋角解，南北相反，理应有异，未深考耳。

吴人嗜河豚鱼，有遇毒者，往往杀人，可为深戒。据《本草》：“河豚味甘温，无毒，补虚，去湿气，理腰脚。”因《本草》有此说，人遂信以为无毒，食之不疑。此甚误也。《本草》所载河豚，乃今之鯈鱼，亦谓之鮀亾反。鱼，非人所嗜者，江浙间谓之回鱼者是也。吴人所食河豚有毒，本名侯夷鱼。《本草注》引《日华子》云：“河豚有毒，以芦根及橄榄等解之。肝有大毒。又为鯈鱼、吹肚鱼。”此乃是侯夷鱼，或曰胡夷鱼，非《本草》所载河豚也。引以为注，大误矣。《日华子》称：“又名鯈鱼。”此却非也，盖差互解之耳。规鱼浙东人所呼，又有生海中者，腹上有刺，名海规。吹肚鱼南人通言之，以其腹胀如吹也。南人捕河豚法：截流为栅，待群鱼大下之时，小拔去栅，使随流而下，日暮猥至，自相排蹙，或触栅，则怒而腹鼓，浮于水上，渔人乃接取之。

零陵香，本名蕙，古之兰蕙是也，又名薰。《左传》曰：“一薰一莸，十年尚犹有臭。”即此草也。唐人谓之铃铃香，亦谓之铃子香，谓花倒悬枝间如小铃也。至今京师人买零陵香，须择有铃子者。铃子，乃其花也。此本鄙语，文士以湖南零陵郡。遂附会名之。后人又收入《本草》，殊不知《本草正经》自有薰草条，又名蕙草，注释甚明。南方处处有，《本草》附会其名，言出零陵郡，亦非也。

药中有用芦根及苇子、苇叶者。荒、苇之类，凡有十数多种，芦、苇、葭、菼、疎、萑、蕙、息理反。华之类皆是也。名字错乱，人莫能分。或疑芦似苇而小，则疎非苇也。今人云：“葭一名华。”郭璞云：“疎似苇，是一物。”按《尔雅》云：“菼、疎”，“苇、芦”，盖一物也。名字虽多，会之则是两种耳。今世俗只有芦与荻两名。按《诗疏》亦将葭、菼等众名判为二物，曰：“此物初生为菼，长大为，成则名为萑。初生为葭，长大为芦，成则名为苇。”故先儒释为萑，释葭为苇。余今详诸家所释葭、芦、苇，皆芦也；则菼、疎、萑，自当是荻耳。《诗》云：“葭菼揭揭。”则葭，芦也；菼荻也。又曰“萑苇”，则萑，荻也；苇，芦也。连文言之，明非一物。又《诗释文》云：“疎，江东人呼之为乌蘋。”今吴中乌蘋草，乃荻属也。则萑、疎为荻明矣。然《召南》：“彼茁者葭。”谓之初生可也。《秦风》曰：“蒹葭苍苍，白露为霜。”则散文言之，霜降之时亦得谓之葭，不必初生，若对文须分大小之名耳。荻芽似竹笋，味甘脆，可食；茎脆，可曲如钩，作马鞭节；花嫩时紫，脆则白，如散丝；叶色重，狭长而白脊。一类小者，可为曲薄，其馀唯堪供爨耳。芦芽味稍甜，作蔬尤美；茎直；花穗生，如孤尾，褐色；叶阔大而色浅；此堪作障席、筐筥、织壁、绞绳杂用，以其柔韧且直故也。今药中所用芦根、苇子、苇叶，以此证之，芦、苇乃是一物，皆当用芦，无用荻理。

扶移，即白杨也。《本草》有白杨，又的扶移。扶移一条，本出陈藏器《本草》，盖藏器不知扶移便是白杨，乃重出之。扶移亦谓之蒲移，《诗疏》曰：“白杨，蒲移是也。”至今越中

人谓白杨只谓之蒲移。藏器又引《诗》云：“棠棣之华，偏其反而。”又引郑注云：“棠棣，移也。亦名移杨。”此又误也。《论语》乃引逸《诗》：“唐棣之华，偏其反而。”此自是白移，小木，比郁李稍大，此非蒲移也。蒲移乃乔木耳。木只有棠棣，有唐棣，无棠。《尔雅》云：“棠棣，棣也。唐棣，移也。”常棣，即《小雅》所谓“常棣之华，鄂不韡韡”者；唐棣即《论语》所谓“唐棣之华，偏其反而”者。常棣今人谓之郁李。《豳诗》云：“六月食郁及麌。”注云：“郁，棣属，即白移也。”以其似棣，故曰棣属。又谓之车下李，又谓之唐棣，即郁李也。郁、麌同音。注谓之麌远，盖其实似麌，麌即含桃也。《晋宫阁铭》曰：“华林园中有车下李三百一十四株，远李一株。”车下李，即郁也，唐棣也，白移也；远李，即郁李也，远也，常棣也；与蒲移全无交涉。《本草》续添“郁李一名车下李”，此亦误也。《晋宫阁铭》引华林园所种车下李与远李，自是二物。常棣字或作棠棣，亦误耳。今小木中却有棣棠，叶似棣，黄花绿茎而无实，人家亭檻中多种之。

杜若即今之高良姜，后人不识，又别出高良姜条，如赤箭再出天麻条，天名精再也地崧条，灯笼草再也苦条，如此之类极多。或因主疗不同，盖古人所书主疗，皆多未尽，后人用久，渐见其功，主疗浸广。诸药例皆如此，岂独杜若也。后人又取高良姜中小者为杜若，正如用天麻、芦头为赤箭也。又有用北地山姜为杜若者。杜若，古人以为香草，北地山姜，何尝有香？高良姜花成穗，芳华可爱，土人用盐梅汁淹以为菹，南人亦谓之山姜花，又曰豆蔻花。《本草图经》云：“杜若苗似山姜，花黄赤，子赤色，大如棘子，中似豆蔻，出峡

山、岭南北。”正是高良姜，其子乃红蔻也，骚人比之兰、芷。然药品中名实错乱者至多，人人自主一说，亦莫能坚决。不患多记，以广异同。

钩吻，《本草》“一名野葛”，主疗甚多。注释者多端：或云可入药用；或云有大毒，食之杀人。余尝到闽中，土人以野葛毒人及自杀。或误食者，但半叶许入口即死，以流水服之，毒尤速，往往投杯已卒矣。经官司勘鞫者极多，灼然如此。余尝令人完取一株观之，其草蔓生，如葛；其藤色赤，节粗，似鹤膝；叶圆有尖，如杏叶，而光厚似柿叶；三叶为一枝，如豆之类，如生节间，皆相对；花黄细，戢戢然一如茴香花，生于节叶之间。《酉阳杂俎》言“花似梔子稍大”，谬说也。根皮亦赤。闽人呼为吻莽，亦谓之野葛；岭南人谓之胡蔓；俗谓断肠草。此草人间至毒之物，不入药用。恐《本草》所出，别是一物，非此钩吻也。余见《千金》、《外台》药方中，时有用野葛者，特宜仔细，不可取其名而误用。正如侯夷鱼与鯈鱼同谓之河豚，不可不审也。

黄榦，即今之朱藤也，天下皆有。叶如槐，其花穗悬，紫色，如葛花。可作菜食，火不熟亦有小毒。京师人家园圃中作大架种之，谓之紫藤花者是也。实如皂荚，《蜀都赋》所谓“青珠黄榦”者，黄榦即此藤之根也。古今皆种以为亭檻之饰。今人采其茎，于槐榦上接之，伪为矮槐。其根入药用，能吐人。

柰有二种：树生，其实可作数珠者，谓之木柰，即《本草》柰花是也。丛生，可为杖棰者，谓之牡柰，又名黄荆即《本草》牧荆是也。此两种之外，唐人《补本草》又有柰荆一

条，遂与二柰相乱。柰花出《神农正经》，牡荆见于《前汉·郊祀志》，从来甚久。柰荆特出唐人新附，自是一物，非古人所谓柰荆也。

紫荆，陈藏器云：“树似黃荆，叶小，无桠。夏秋子熟，正圆如小珠。”大误也。紫荆与黃荆叶丛生，小木，叶如麻叶，三桠而小。紫荆稍大，圆叶，实如橿英，著树连冬不脱，人家园亭多种之。

六朝以前医方，唯有枳实，无枳壳，故《本草》亦只有枳实。后人用枳之小嫩者为枳实，大者为枳壳，主疗各有所宜，遂别出枳壳一条，以附枳实之后。然两条主疗，亦相出入。古人言枳实者，便是枳壳，《本草》中枳实产疗，便是枳壳主疗。后人即别出枳壳条，便合于枳实条内摘出枳壳主疗。别为一条；旧条内只合留枳实主疗。后人以《神农本经》不敢摘破，不免两条相犯，互有出入。余按，《神农本经》枳实条内称：“主大风在皮肤中，如麻豆苦痒，除寒热结，止痢，长肌肉，利五脏，益气轻身，安胃气，止溏泄，明目。”尽是枳壳之功，皆当摘入枳壳条。后来别见主疗，如通利关节、劳气、咳嗽、背膊闷倦，散瘤结、胸胁痰滞，逐水，消胀满、大肠风，止痛之类，皆附益之，只为枳壳条。旧枳实条内称：“除胸胁痰癖，逐停水，破结实，消胀满、心下急、痞痛、逆气。”皆是枳实之功，宜存于本条，别有主疗亦附益之可也。如此，二条始分，各见所主，不至甚相乱。

续笔谈十一篇

鲁肃简公劲正不苟，爱憎出于天性，素与曹襄悼不协。天圣中，因议茶法，曹力挤肃简，因得罪去；赖上察其情，寝前命，止从罚俸。独三司使李諮夺职，谪洪州。及肃简病，有人密报肃简，但云“今日有佳事。”鲁闻之，顾婿张盈之曰：“此必曹利用去也。”试往侦之，果襄悼谪随州。肃简曰：“得上殿乎？”张曰：“已差人押出门矣。”鲁大惊曰：“诸公误也，利用何罪至此？进退大臣，岂宜如此之遽？利用在枢密院，尽忠于朝廷。但素不学问，倔强不识好恶耳，此外无大过也。”嗟惋久之，遽觉气塞。急召医视之，曰：“此必有大不如意事动其气，脉已绝，不可复治。”是夕，肃简薨。李諮在洪州，闻肃简薨，有诗曰：“空令抱恨归黄壤，不见崇山谪去时。”盖未知肃简临终之言也。

太祖皇帝常问赵普曰：“天下何物最大？”普熟思未答间，再问如前，普对曰：“道理最大。”上屡称善。

杜甫诗有“家家养乌鬼，顿顿食黄鱼”之句，近世注杜甫诗，引《夔州图经》称：“峡中人谓鸬鹚为乌鬼。”蜀人临水居者，皆养鸬鹚，系绳其颈，使之捕鱼，得鱼则倒提出之，至今如此。又尝有近侍奉使过夔、陕，见居人相率十百为曹，设牲酒于田间，众操兵仗，群噪而祭，谓之养鬼。养读去声。言乌蛮战殇，多与人为厉，每岁以此禳之；又疑此所谓养乌

鬼者。

寇忠愍拜相白麻，杨大年之词，其间四句曰：“能断大事，不拘小节。有干将之器，不露锋芒；怀照物之明，而能包纳。”寇得之甚喜，曰：“正得我胸中事。”例外别赠白金百两。

陶渊明《杂诗》：“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往时校定《文选》，改作“悠然望南山”，似未允当。若作“望南山”，则上下句意全不相属，遂非佳作。

狄侍郎斐之子遵度，有清节美才。年二十余，忽梦为诗，其两句曰：“夜卧北斗寒挂枕，木落霜拱雁连天”。虽佳句，有丘墓间意，不数月卒。高邮士人朱适，余舅氏之婿也。纳妇之夕，梦为诗两句曰：“烧残红烛客未起，歌断一声尘绕梁。”不逾月而卒。皆不祥之梦，然诗句清丽，皆为人所传。

成都府知录，虽京官，例皆庭参。苏明允常言：张忠定知成都府日，有一生，忘其姓名，为京寺丞知录事参军，有司责其庭趋，生坚不可。忠定怒曰：“唯致仕即可免。”生遂投牒乞致仕，自袖牒立庭中。仍献一诗辞忠定，其间两句曰：“秋光都似宦情薄，山色不如归意浓。”忠定大称赏，自降阶执生手曰：“部内有诗人如此而不知，咏罪人也。”遂与之升阶置酒，欢语终日，还其牒，礼为上客。

王元之知黄州日，有两虎入郡城夜斗，一虎死，食其半。又群鸡夜鸣，司天占之曰：“长吏灾”。时元之已病，未几移刺蕲州，到任谢上表两联曰：“宣室鬼神之问，绝望生还；茂陵封禅之书，付之身后。”上闻之愕然，顾近侍曰：“禹偁安否？何以为此语？”不逾月，元之果卒，年四十八。遗表曰：“岂知游岱之魂，遂协生桑之梦。”

元祐六年，高丽使人入贡，上元节于阙前赐酒，皆赋《观灯》诗，时有佳句。进奉副使魏继延句有“千仞彩山擎日起，一声天乐漏云来。”主薄朴景绰句有“胜事年年传习久，盛观今属远方宾。”

欧阳文忠有《奉使回寄刘原甫》诗云：“老我倦鞍马，谁能事吟嘲？”王荆公《赠弟和甫》诗云：“老我衔主恩，结草以为期。”言“老我”则语有情，上下句皆有惜老之意。若作“我老”，与“老我”虽同，而语无情，诗意遂颓惰。此文章佳语，独可心喻。

韩退之诗句有“断送一生唯有酒”，又曰“破除万事无过酒。”王荆公戏改此两句为一字题四句曰：“酒，酒，破除万事无过，断送一生唯有。”不损一字，而意韵如自为之。